
股票代號：2823

年報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101年4月24日



中國人壽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度年報


We Share We Link

一. 本公司發言人資料：

項目	姓名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郭瑜玲	總經理	(02)2719-6678	kuoyuling@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02)2719-6678	tonyhsu@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黃淑芬	資深副總經理	(02)2719-6678	stephanie.hwang@chinalife.com.tw
代理發言人	黃之寧	副總經理	(02)2719-6678	winnie0527@chinalife.com.tw

二. 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北總公司	(105)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 號 5 樓	(02)2719-6678
桃竹分公司	(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央東路 88 號 20 樓	(03)427-1157
台中分公司	(403) 臺中市西區五權路 2 之 107 號 1 樓	(04)2376-2866
嘉義分公司	(600) 嘉義市西區民生北路 241 號 6 樓	(05)223-2092
台南分公司	(71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1 之 97 號 15 樓	(06)313-3957
高雄分公司	(800) 高雄市新興區民權一路 251 號 21 樓	(07)226-6251
屏東分公司	(900) 屏東縣屏東市中山路 187 號 12 樓	(08)734-5109
花東分公司	(970) 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210 之 6 號	(03)834-5240
澎湖分公司	(880)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7 號	(06)927-3000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關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 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 話：(02) 2181-1911

四.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姓名：黃建澤、傅文芳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 址：<http://www.ey.com/tw>
電 話：(02) 2720-4000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chinalife.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2
參、 公司治理報告.....	4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7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30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八、 持股比例佔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資訊	33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 募資情形.....	35
一、 股本來源.....	35
二、 股東結構.....	36
三、 股權分散情形.....	36
四、 主要股東名單.....	36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7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8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9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1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1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1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1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42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2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0
一、財務狀況.....	130
二、經營結果.....	131
三、現金流量.....	13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33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3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公司股票情形...	13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8
玖、重大影響事項.....	147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7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台灣持續面臨低利率環境及受日本大地震影響，市場景氣低迷，然下半年更因歐債危機爆發，使得金融市場各項指標大幅向下修正，其中亦對全球經貿往來造成了不小的衝擊，尤其對極為仰賴出口帶動經濟成長的台灣而言，殺傷力更是特別明顯。有鑑於面臨全球市場的大幅波動及歷經金融海嘯所引發的衍生性商品金融糾紛，主管機關乃訂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目的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並公平、合理、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促進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

在面對全球險峻的經濟情勢下，讓壽險業的經營更加艱辛。100 年度壽險業界新契約保費收入相較同期衰退 14%；然而 100 年中國人壽新契約保費逆勢成長，達 917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37%，業務表現顯著優於同業。

另外，100 年度中國人壽稅後純益達 42.1 億元，創下歷史新高，為去年少數獲利的壽險公司，並較去年同期成長 25%。資本適足率部份，100 年底中國人壽 RBC 比率持續維持 300% 以上的最高等級，整體表現優異。此外，100 年中國人壽委託獨立的精算機構 Pricewaterhouse Coopers 進行精算假設的檢視，99 年底之隱含價值(EV)為 711 億，較 98 年成長 43.9%；以 99 年底發行股數 17.09 億股換算，每股 EV 達 41.64 元。

中國人壽在 99 年 12 月透過參股模式與中國建設銀行攜手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開啟了中國人壽進入大陸市場之重要里程碑。建信人壽於 100 年底已有上海、廣東、江蘇、北京及山東等 5 個分支機構，此 5 家機構皆設立於大陸人身保險保費收入排名前 7 大地區；建信人壽並計劃於 2015 年底前將分支機構增加至 28 家並完成主要省級機構鋪設，以增加市佔率。建信人壽業績飛速成長，保費排名大幅提升，業務擴展迅速，在經營團隊努力下，100 年呈現獲利狀態（約 3,000 萬人民幣），表現卓越，未來發展潛力值得肯定。

展望未來，中國人壽將持續秉持專業及穩健經營理念，不斷致力於創新、服務、風險管理與績效提升；在商品方面，將繼續致力於長年分期繳及保障型商品的銷售，以提高公司的長期價值；在通路方面則秉持企業、保戶雙贏的經營理念，持續長期深耕包含業務員、經紀代理、理財服務、銀行保險及團體險共五大通路，量身打造符合通路特性及其客戶需求的保險商品；在投資方面，則採取穩健保守的策略，強化財務結構。中國人壽將持續為保戶、股東與員工創造最大的利益和價值，以成為最值得信賴的保險公司。

董事長 **王銘陽**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奉准成立並開始營業，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成立宗旨是為響應政府號召，推行社會福利及經濟改革，協助政府建立安和樂利大同社會的理想。民國 63 年 9 月 1 日公司改組，由辜振甫先生擔任董事長，辜濂松先生擔任總經理，本著『從真核保、從實理賠』的經營原則，力求在穩定中發展。民國 70 年 3 月更名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84 年 2 月 8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國內第三家上市買賣的壽險公司。

民國 92 年 2 月，本公司為謀資金運用之效益更加彰顯，特聘從事壽險資金運用超過廿年經驗之王銘陽先生擔任總經理，9 月為因應保險分紅新趨勢、本著將經營績效回饋保戶的精神，領先同業推出「Big Red」新分紅保單，寫下亮麗銷售成績，並成為國內分紅保單品牌領導者。本公司在堅實的經營團隊領導下，以穩健的步伐從競爭激烈的市場中脫穎而出，同年並獲商業周刊與天下雜誌遴選為前 100 大金融業。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8 月正式成立北京代表處，積極準備前進大陸市場。民國 96 年 10 月底正式完成瑞士商環球瑞泰人壽台灣分公司之購併案，強化本公司分紅保單及投資型商品兩大主流商品於市場之雙核心競爭力。

民國 97 年全球金融海嘯，各壽險公司接連面臨次貸、雷曼兄弟投資地雷之衝擊，本公司因投資策略穩健，經營團隊專業且經驗豐富，風險控管機制嚴謹等優勢，是少數在金融風暴衝擊之下，仍然獲利且維持亮眼傑出表現之壽險公司。

民國 98 年 6 月，完成併購保誠人壽台灣主要資產與營運業務，使本公司擁有更完整均衡的行銷通路與產品線，資產及保費收入均顯著提升，在保險、退休與理財規劃等方面提供保戶更多樣化的選擇及更優質的服務。8 月南台灣受「莫拉克風災」重創，本公司成立「中壽 88 水災關懷小組」，撥款一千萬元作為 88 水災救難基金，並發動員工一日捐，贊助網路平台「莫拉克災情網路中心」公佈即時災情與救災資訊，同時啟動「救災物資大募集」行動，動員內外勤同仁，直接送暖至受災戶，並同步協助處理相關理賠後續作業。同年蟬連遠見雜誌「企業社會責任獎」並榮獲天下雜誌評選為「天下企業公民 TOP50」，皆是唯一入榜的壽險公司。

民國 99 年 3 月，本公司本著持續對社會參與之責任，第三度蟬聯遠見「企業社會責任獎」及榮獲保發中心第三屆保險卓越獎「公益關懷特別獎」並入圍「風險管理卓越獎」。9 月獲「富比士雜誌」評選為亞洲最佳 50 企業，本公司是台灣唯一上榜的金融機構，同時也是亞洲最佳五十家企業中唯一的壽險公司。12 月與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太平洋安泰人壽，攜手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並將太平洋安泰人壽更名為建信人壽。其中，本公司取得太平洋安泰 19.9% 股權，並為新事業體股東唯一的保險業者及境外投資者。

民國 100 年 7 月建信人壽在上海正式掛牌成立，成為《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定》(ECFA) 簽署後臺灣金融機構直接投資的首家大陸金融企業。也因本公司參股建信人壽，和全球第二大之中國建設銀行合作結盟，10 月本公司榮獲首屆「台灣併購金鑫獎」一年度最具代表性併購獎，主要即是評審均高度肯定此參股案為保險與銀行異業結盟之典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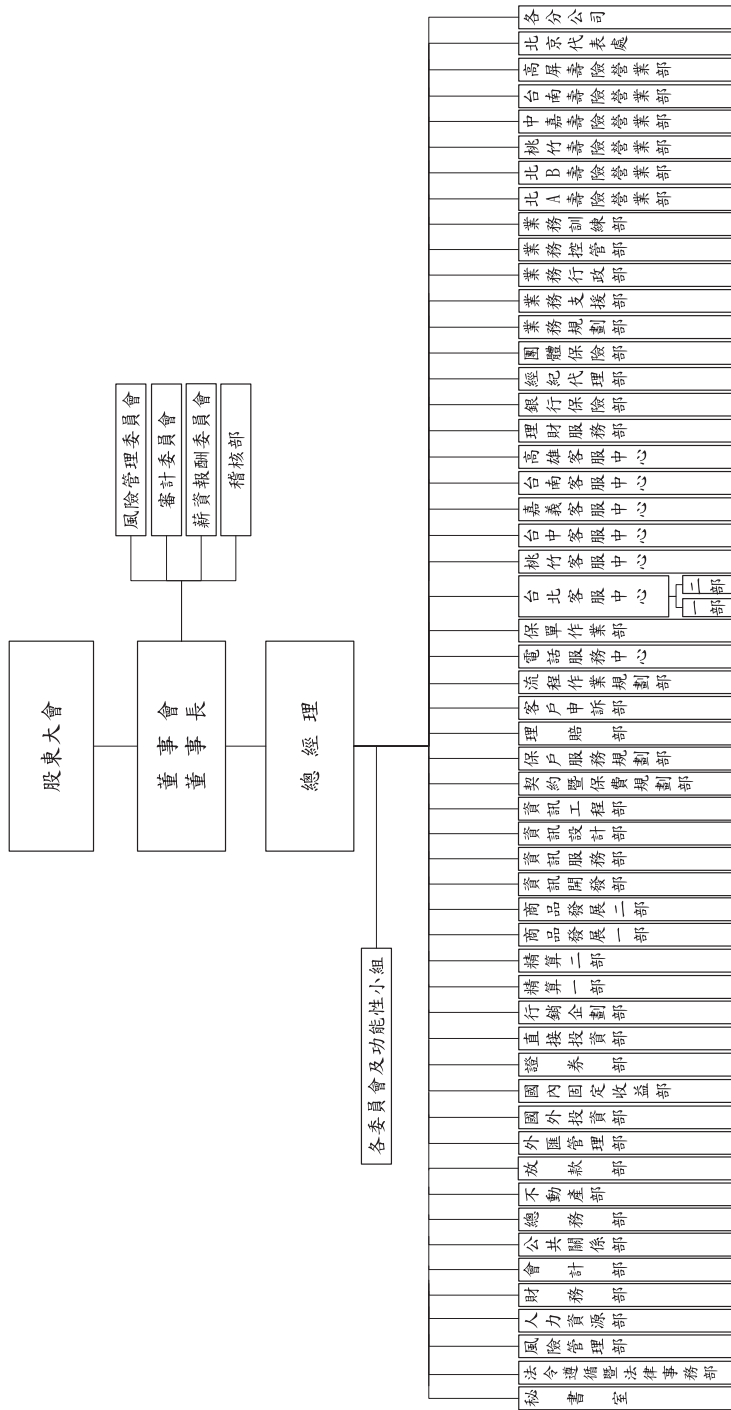
同月，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通過SGS查證，成為國內第一家出版符合GRI G3國際標準的壽險公司。中壽長期以企業社會責任為經營方針，近年來執行成效更獲各界肯定，包括天下、遠見雜誌與國內保險業最高榮譽之保險卓越獎，皆對中壽在CSR方面的努力予以極高的正面評價。

本公司本著穩健踏實的經營策略，今年更將深耕保戶服務，將專業的服務與「We Share We Link」的品牌精神傳達得更廣，造福更多個人與家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	
稽核部	掌理公司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督導部門自行查核等相關業務	
秘書室	掌理董事會相關業務之辦理	
法令遵循暨法律事務部	掌理法令遵循、法律諮詢、契約審查及代表公司進行法律訴訟等法律相關業務	
風險管理部	掌理各項風險管理機制之釐訂、執行、評估與監控等業務	
人力資源部	掌理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推動、人事行政管理及勞資關係維護等相關業務	
財務部	掌理保單帳務、業務酬佣及營業費用審付、各項保單付款、有價證券交割與保管及出納等業務	
會計部	掌理會計帳務及稅務、財務報表編製分析與申報、投資控管、交易確認、公開資訊揭露、預算編列與控管等業務	
公共關係部	掌理媒體廣告文宣及公司形象建立	
總務部	掌理文書、庶務、採購、財產管理及職場安全等事務	
不動產部	掌理不動產業務開發、規劃、產權管理、職場服務及勞工安全	
放款部	掌理放款業務之推展、徵信審查、債權管理及逾放催收等相關業務	
外匯管理部	掌理公司外匯部位配置、管理等業務	
國外投資部	掌理國外相關證券投資等業務	
國內固定收益部	掌理國內固定收益相關證券投資等業務	
證券部	掌理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市場研究、交易等業務	
直接投資部	掌理未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股權投資研究及交易等業務	
行銷企劃部	掌理業務企劃方針之釐定、商品行銷策略規劃及通路業務支援等業務	
精算一部	掌理 ALM 精算模型及分紅商品模組建置與維護、分紅保單紅利分配、財務預測評估、精算簽證報告、隱含價值評估、再保等業務	
精算二部	掌理各種準備金評估、各項經驗統計分析、費用分析、清償能力評估、精算系統之規劃與強化等業務	
商品發展一部	掌理傳統型、利率型、團體保險之商品設計及專案之推動等業務	
商品發展二部	掌理投資型、健康與傷害險之商品設計等業務	
資訊開發部	掌理 Life Asia 資訊系統分析、設計、開發與維護等業務	
資訊服務部	掌理 Capsil、Amarta 資訊系統分析、設計、開發與維護及投資系統管理、維護等業務	
資訊設計部	掌理公司業務系統設計、系統開發效益評估與文件管理等業務	
資訊工程部	掌理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網路及資料庫管理維護等業務	
契約暨保費規劃部	掌理新契約暨保費收繳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保戶服務規劃部	掌理保戶服務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理賠部	掌理理賠業務規劃、法令遵循及查核等保單行政規劃業務	
客戶申訴部	掌理保戶申訴處理及保戶關係維護等業務	
流程作業規劃部	掌理保單生命週期相關系統及流程改進專案推動等業務	
電話服務中心	掌理保戶電話諮詢等業務	
保單作業部	掌理保單文件鍵檔、列印、掃描、發單及給付等業務	
台北客服中心	一部	掌理台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二部	

桃竹客服中心	掌理桃竹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中客服中心	掌理台中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嘉義客服中心	掌理嘉義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台南客服中心	掌理台南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高雄客服中心	掌理高雄地區新契約受理、理賠、繳帳及審核等售後服務業務
理財服務部	掌理公司直營客戶關係管理與維護
銀行保險部	掌理銀行行銷通路商品銷售事宜
經紀代理部	掌理經紀人業務之推廣
團體保險部	掌理團體綜合保險業務推廣及相關行政業務
業務規劃部	掌理通訊處體系年度營運計劃之規劃與控管、行銷與競賽獎勵辦法及業務策劃會議之規劃與執行等業務
業務支援部	掌理通訊處體系營運指標統計與分析、業務專案推動及展業應用工具之維護等業務
業務行政部	掌理業務制度及人事管理等業務
業務控管部	掌理業務品質控管及業務人員招攬行為之申訴調查等業務
業務訓練部	掌理全省業務人員訓練輔導與增員目標訂定、追蹤等事務
北 A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宜蘭、花蓮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 B 壽險營業部	掌理大台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桃竹壽險營業部	掌理桃竹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中嘉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中、嘉義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台南壽險營業部	掌理台南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高屏壽險營業部	掌理高雄、屏東、台東地區壽險業務之推廣
北京代表處	掌理大陸保險商情調查、資訊蒐集等業務

(二)關係企業圖

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4月24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董事	泰投資(股)公司	100.06.24	3年	97.06.13	135,799	0.01%	311,725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王銘陽	100.06.24	3年	98.06.19	1,637,222	0.10%	2,028,837	0.09%	1,323,149	0.06%	0	0.00%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學研究所	本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淑芬	100.06.24	3年	100.06.24	0	0.00%	80,10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統計及精算研究所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100.06.24	3年	94.06.24	40,740,190	2.38%	52,510,830	2.2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代表人：郭瑜玲	100.06.24	3年	94.06.24	491,505	0.03%	1,047,070	0.05%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劍雄	100.06.24	3年	94.06.24	1,256,492	0.07%	1,693,189	0.07%	7,458	0.00%	0	0.00%	美國東德州州立大學電腦研究所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註1)	鳳灣投資有限公司	100.06.24	3年	100.06.24	100,000	0.01%	123,918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之寧	100.06.29(就任日)	3年	100.06.24	565,835	0.01%	714,589	0.03%	0	0.00%	0	0.00%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代表人：史靜慈	101.04.20(就任日)	3年	100.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統計、精算雙碩士學位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00.06.24	3年	9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紐約St. John's大學財務碩士 2.紐約銀行上海分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 3.紐約銀行副總裁 4.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兼任教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00.06.24	3年	97.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大學法學博士 2.東吳大學校長、法學院教授 3.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行政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麗玲	100.08.01 (親任日)	3年	100.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美國天普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博士 2.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政治大學商學院副院長暨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教授 4.中華民國退休基金協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註1)嵐灣投資有限公司原指派蔡松青任董事，100.06.29改派黃之寧；原指派許東敏任董事，101.04.20改派史靜慈。

(註2)監察人任期已於100.06.24屆滿，100.08設置審計委員會。

(註3)法人董事仲冠投資(股)公司(指派許東敏、蔡松青任董事)已於100.04.22辭任。

(二) 主要股東名單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利投資(股)公司	海岳建設(股)公司(0.04%) 林玲芬(44.64%)、施月桂(38.27%)、林振義(12.75%) 林玲珠(2.13%)、林淑玫(2.13%)、 林王美慧(0.04%)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62.29%)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9.80%) 松宏投資(股)公司(6.04%) 聯誠貿易(股)公司(5.64%) 中國合成橡膠(股)公司(5.64%) 震合(股)公司(3.47%) 林瑞慧(2.82%)、興城投資(股)公司(1.50%) 葉文立(0.73%)、絃富有限公司(0.99%)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林沁瞳(100%)

表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海岳建設(股)公司	利連投資(股)公司(59.67%) 泰利投資(股)公司(1.25%) 林淑玫(12.75%)、林振義(8.33%)、施月桂(6.25%) 林玲芬(6.08%)、林玲珠(4.42%)、張恆之(0.62%) 陳祺昕(0.38%)、洪建福(0.25%)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6.27%)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6.22%)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4.58%) 凱基證券(股)公司(4.40%) 仲冠投資(股)公司(3.05%) 辜濂松(2.7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2.13%) 台灣銀行受託保管 LSV 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有限合夥投資專戶 (2.02%) 景冠投資(股)公司 (1.7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49%)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True Prospect Limited(6.99%) 凱基證券(股)公司(5.3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4.53%) 大華證券(股)公司(4.11%)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2.2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88%) 陳世錦 (1.76%)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1.71%)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嘉貝德投資顧問公司經理之嘉貝德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1.70%) 海昇投資(股)公司(1.45%)
松宏投資(股)公司	辜濂松(99.78%)
聯誠貿易(股)公司	信昌投資(股)公司(100%)
中國合成橡膠(股)公司	台灣水泥(股)公司(8.78%) 中信投資(股)公司(4.51%) 京城商業銀行(股)公司(3.82%) 和豐投資(股)公司 (2.92%) 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管理委員會(2.43%) 王丕彰(2.34%) 和柏投資(股)公司(2.01%) 信昌投資(股)公司(1.99%)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1.89%) 富品投資(股)公司(1.79%)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震合(股)公司	松永投資(股)公司(62.43%) 仲冠投資(股)公司(13.23%) 寬和開發(股)公司(6.38%) 林瑞慧(6.81%) 蔡明季(2.15%)
興城投資(股)公司	辜嚴倬雲(16.67%) 辜成允(16.67%) 胡晉華(16.67%) 趙辜懷箴(16.67%) 辜懷如(16.67%) 辜承慧(16.67%)
紘富有限公司	苗其德(100%)

(三)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司董事數	其開公立家	
	及下列專業資格			1	2	3	4	5	6	7	8	9	10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考試及格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國家領有專業之工作經驗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王銘陽	—	—	√	—	—	√	√	√	√	√	√	√	√	—	—	—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淑芬	—	—	√	—	—	√	√	√	√	√	√	√	√	—	—	—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 郭瑜玲	—	—	√	—	—	√	√	√	√	√	√	√	√	—	—	—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 陳劍雄	—	—	√	—	—	√	√	√	√	√	√	√	√	—	—	—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之寧 (註2)	—	—	√	—	—	√	√	√	√	√	√	√	√	—	—	—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史靜慈 (註2)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龔天益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王儷玲	√	—	√	√	√	√	√	√	√	√	√	√	√	√	√	—
仲冠投資(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東敏 (註2、註3)	—	—	√	—	—	√	√	√	√	√	√	√	√	—	—	—

仲冠投資(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松青(註2、註3)	—	—	√	—	—	√	√	√	√	√	√	√	—	—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明季(註4)	—	—	√	√	—	√	√	√	√	√	√	√	—	—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春來(註4)	—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嵐灣投資有限公司原指派蔡松青任董事，100.06.29改派黃之寧；原指派許東敏任董事，101.04.20改派史靜慈。

註3：法人董事仲冠投資(股)公司已於100.04.22辭任。

註4：監察人任期已於100.06.24屆滿。

(四)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各分公司主管資料

101年4月24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郭瑜玲	98.07.07	1,047,070	0.05%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	98.06.08	1,693,189	0.07%	7,458	0.00%	0	0.00%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98.06.08	1,428,355	0.06%	6,666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張綱銘	98.02.01	304,165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黃淑芬	100.05.03	80,1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黃忠濱	95.01.01	519,938	0.0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李之寧	95.01.01	714,589	0.0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蘇錦雲	100.05.01	927,775	0.0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洪祀瑞	100.05.01	214,798	0.01%	10,00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政鴻	100.08.15	3,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史靜慈	100.11.09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總稽核	林麗娟	96.07.01	276,830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康益瑞	93.01.01	298,822	0.01%	37,175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謝雪萍	95.01.01	407,586	0.02%	1,497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陳慧文	96.02.01	161,054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林紀宜	97.02.01	355,468	0.02%	1,328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許世融	98.06.08	335,062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蘇錦隆	99.02.01	336,233	0.01%	1,549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林明龍	100.05.01	142,310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盧秋吟	101.02.01	398,907	0.0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協理	蘇素雲	101.02.01	98,55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王琦	93.10.18	132,432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嚴維國	93.11.09	21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張修豪	98.07.20	145,501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王慕堯	99.02.01	24,05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李秋明	99.02.01	32,85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許竹芬	99.02.01	40,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協理	謝欣欣	101.02.01	8,19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協理	趙煥怡	101.02.13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奇祥	95.01.01	60,000	0.00%	5,00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治潔	96.02.01	132,360	0.01%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振偉	98.06.19	35,000	0.00%	10,00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李錦輝	98.06.19	25,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張香宇	98.06.19	1,531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汪昭安	99.11.15	61,8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雷裕湘	100.02.01	9,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韋俊青	100.02.01	74,079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許岳芳	101.02.01	44,484	0.00%	90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翁志宏	101.02.01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趙永坦	94.11.01	47,517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賴惠玲	96.02.01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劉文傳	97.02.01	142,000	0.01%	3,00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陳文彬	98.06.19	2,888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許建民	98.06.19	11,75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蔡宇睿	98.06.19	15,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蘇維國	98.09.16	109,5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許鴻儒	99.07.01	109,291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李家宜	99.07.01	132,042	0.01%	2,477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黃曉鈴	99.11.08	24,66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徐恩得	100.02.01	7,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李棟昇	100.02.08	27,37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劉文文	100.08.01	5,000	0.00%	10,665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林千群	101.02.01	33,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經理	李佳峯	101.02.06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莊博傑	97.02.01	35,822	0.00%	185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林成鑫	98.06.08	90,816	0.00%	455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陳恒謙	99.02.01	25,00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蔡維仁	100.02.01	20,232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資深副理	賴志杰	100.02.01	49,275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股數	關係
副理	董發榮	96.02.01	13,000	0.00%	0	0	0	0.00%	無	無	無	無
副理	蔡宗學	101.02.01	18,000	0.00%	0	0	0	0.00%	無	無	無	無

註1、王董事長、郭總經理、陳執行副總、許執行副總配有司機，司機100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2,945仟元。
 註2、徐仲冠投資100年度有任三個月月份平均投資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故個別揭露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之姓名及酬金，所揭露之金額為其全年度在本公司之所得，其餘為彙總配合級距揭露。
 註3、蔡松青董事於100.06.30離職。

(六)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D及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春來	-	-	-	-	30	30	0.00%	0.00%	無
監察人	蔡明季	-	-	-	-	30	30	0.00%	0.00%	
監察人	豐謙開發	-	-	-	-	240	240	0.01%	0.0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低於2,000,000元	李春來、蔡明季、豐謙開發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李春來、蔡明季、豐謙開發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人	2人

註1、豐謙開發100年度有任三個月月份平均投資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故個別揭露法人監察人及其代表人之姓名及酬金。
 註2、本公司監察人任期至100.06.24。

(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項(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郭翰鈴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													
資深副總經理	蔡松青													
資深副總經理	張燭銘													
資深副總經理	姬國楨													
資深副總經理	黃淑芬													
副總經理	林麗娟	36,754												
副總經理	黃光鼎			2,161		53,134				2.19%				無
副總經理	黃之寧													
副總經理	黃忠濱													
副總經理	簡明灝													
副總經理	林政鴻													
副總經理	史靜惠													
副總經理	蘇錦宏													
副總經理	洪祝端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上
低於2,000,000元	史靜惠、林政鴻	史靜惠、林政鴻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林麗娟、洪祝端、姬國楨、張燭銘、黃之寧、黃光鼎、黃忠濱、蔡松青、簡明灝、蘇錦宏	林麗娟、洪祝端、姬國楨、張燭銘、黃之寧、黃光鼎、黃忠濱、蔡松青、簡明灝、蘇錦宏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黃淑芬、陳劍雄、許東敏	黃淑芬、陳劍雄、許東敏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郭翰鈴	郭翰鈴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16人	16人
總計		

註1、郭總經理、陳執行副總、許執行副總配有司機，司機100年度薪資及獎金合計為2,061仟元。

註2、蔡松青資深副總於100.06.30離職。

註3、姬國楨資深副總於100.06.30離職。

註4、簡明灝副總於100.11.17離職。

(八)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99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100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4%	3.49%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薪酬政策

-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貢獻之價值及所承擔之責任，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 2.本公司目前由薪酬委員會依據上述原則提出董事、經理人之報酬建議，再呈董事會討論、議決。

(九)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 100 年度並無提撥員工紅利。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銘陽	14	0	100%	
董事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芬	8	0	57.14%	100.06.24 就任。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郭瑜玲	14	0	100%	
董事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 代表人：陳劍雄	13	1	92.86%	
董事	仲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4	0	28.57%	100.04.22 辭任。
董事	仲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松青	4	0	28.57%	100.04.22 辭任。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東敏	8	0	57.14%	100.06.24 就任。
董事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之寧	6	1	42.86%	100.06.24 就任，原指派蔡松青任董事，100.06.29 改派黃之寧。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4	0	100%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3	1	92.86%	
獨立董事	王儷玲	5	1	35.41%	100.08.01 就任。
監察人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季	6	0	42.86%	任期於 100.06.24 屆滿。
監察人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春來	6	0	42.86%	任期於 100.06.24 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00.01.20 第十七屆第四十二次董事會：

王銘陽董事/董事長 99 年度年終獎金建議案/經王銘陽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100.04.14 第十七屆第四十五次董事會：

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提出 100 年股東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經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 100.04.29 第十七屆第四十六次董事會：

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提出 100 年股東會合格獨立董事候選人推薦名單/經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100.08.04 第十八屆第三次董事會：

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第十八屆董事會獨立董事酬勞/經龔天益獨立董事、潘維大獨立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100.08.25 第十八屆第四次董事會：

1、郭瑜玲董事、陳劍雄董事/買進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經郭瑜玲董事、陳劍雄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王儷玲獨立董事/聘任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等事/經王儷玲獨立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 100.11.17 第十八屆第七次董事會：

郭瑜玲董事、陳劍雄董事/區間操作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經郭瑜玲董事、陳劍雄董事迴避

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 100.12.29 第十八屆第八次董事會：

1、王銘陽董事長/董事長年度報酬/經王銘陽董事長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郭瑜玲董事/總經理年度報酬/經郭瑜玲董事迴避後，由其他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00.08 已分別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且皆由三位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會成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潘維大	4	0	100	
獨立董事	龔天益	4	0	100	
獨立董事	王儷玲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將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2. 稽核主管向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及其執行情形，稽核報告經委員會通過後，並報請董事會追認議決。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明季	6	42.86%	任期於 100.06.24 屆滿。
監察人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春來	6	42.86%	任期於 100.06.24 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報告交付監察人查閱，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本公司董事會皆邀請監察人參加，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單位，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並於專屬網頁 (http://www.chinalife.com.tw) 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p> <p>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p> <p>本公司目前無關係企業。</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100/06/24股東常會已選任三位獨立董事。</p> <p>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依關係人相關事項之屬性種類，已分別設置專責單位，由其負責與利害關係人溝通與資料蒐集，隨時更新利害關係人之相關資料。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等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其溝通管道暢通。</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單位，並由專人處理相關問題。目前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聯繫。</p> <p>本公司於專屬網站 (http://www.chinalife.com.tw) 設有資訊公開及投資人關係專區，確實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更新揭露公司概況、財務業務概況、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揭露本公司重大訊息。</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1.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100.8.4經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三席委員由具法定專業能力之獨立董事擔任，並由其中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年至少召開兩次會議。</p> <p>2.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設置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委員包含總經理、風控長、總稽核、法令遵循主管及各有關部門主管等。委員會原則上每季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p> <p>3.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之專業機能，於100.8.4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定組織規程，三席委員由具法定專業能力之獨立董事擔任，並由其中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於組織規程或法令規定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之事項發生時不定期召開會議。</p>	<p>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研議中。</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公司之各項員工權益，均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以提供完善之員工照護與關懷。
-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與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即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 3.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及投資人關係單位，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 4.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已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進修之。進修情形詳25~26頁。
- 5.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作為主要風險控管之綱領，而各類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與回應等控管程序則以相關準則來進行規範。本公司並依據市場經濟環境與公司經營目標訂定風險限額，以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
- 6.本公司已依公司章程規定，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進修情形：

(1) 100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一)
		起	迄				
獨立董事	龔天益	100/09/22	100/0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景氣循環與企業經營	3.0	是
獨立董事	潘維大	100/09/22	100/0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景氣循環與企業經營	3.0	是
獨立董事	王儷玲	100/12/16	100/12/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責與分工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銘陽	100/07/25	100/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劍雄	100/11/23	100/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兩岸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郭瑜玲	100/07/25	100/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許東敏	100/11/10	100/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3.0	是
		100/12/20	100/12/20	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0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5.2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淑芬	100/11/17	100/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0	是
法人董事代表人	黃之寧	100/11/17	100/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0	是

註一：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2) 100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之受訓情形

部室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訓練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室	董事長	王銘陽	100/7/25	10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
總經理室	總經理	郭瑜玲	100/7/25	100/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採用 IFRSs 負責人宣導會	3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	100/11/23	100/11/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兩岸企業併購之發展與機會】	3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100/11/10	100/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3
			100/12/20	100/12/2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0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6
稽核部	總稽核	林麗娟	100/4/15	100/4/15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實務研習班(第二期)	3
			100/5/26	10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建置「薪酬委員會」實務講座	3
			100/6/9	100/6/9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實務研習班(第四期)	3
			100/6/21	100/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0 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3.5
			100/12/20	100/12/2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100 年度保險業公司治理研討會	6
會計部	資深協理	謝雪萍	100/7/18	100/7/19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委員會類型	職責		最近年度開會次數(A)
	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委員會類型	職稱	姓名 (註1)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 (%)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職務
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	龔天益	100/8/4	與獨立董事任期相同	100/8/4	1.紐約 St. John's 大學財務碩士 2.紐約銀行上海分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兼中國區總經理 3.紐約銀行副總裁 4.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兼任教師	2	0	1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潘維大	100/8/4	與獨立董事任期相同	100/8/4	1.美國內布拉斯加州立大學法學博士 2.東吳大學法學院教授 3.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行政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2	0	1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	王麗玲	100/8/4	與獨立董事任期相同	100/8/4	1.美國天普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博士 2.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政治大學商學院副院長暨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教授 4.中華民國退休基金協會理事長	2	0	10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本公司相當重視企業社會責任並已設立專責部門負責執行</p> <p>由專責部門教育員工，推動綠色教育</p> <p>本公司雖為金融保險業，相較製造業對環境負擔較低，我們仍積極參與綠色消費、友善環境行動，例如：低碳服務流程、廢棄物管理、支持友善環境團體等</p>	<p>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將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本公司皆依勞基法之規定辦理。</p> <p>公司除辦理工作環境設備自動檢查管理外，並依法實施一般勞工安全衛生訓練及急救人員訓練。</p> <p>本公司設立申訴專屬單位，以期快速提供服務。</p> <p>支持友善環境團體，藉由友善環境團體在環境議題的專業，強化中毒正確確落實友善環境行動、也將中毒的行銷資源、經營管理專長與友好環保團體分享，幫助其更有效率的與更廣大的群眾接觸、溝通</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本公司透過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life.com.tw) 隨時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消費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透過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life.com.tw) 隨時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99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SGS查證，取得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The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第三代綱領(G3)國際標準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由於消費者意識覺醒，社會賦予企業一種道德人格，誠信愈顯重要，故本公司向來相當重視誠信原則。

本公司遵循保險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交易法、上市相關規章等有關法令，以做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保險業是金融特許行業，本來就受到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嚴格監理，除主管機關時常因應市場發展發佈新規範，防範保險公司與業務員有不正常之（銷售）行為導致保戶權益受損外，本公司內部亦依據相關法規與自律規範，擬定內部作業規範與懲處辦法並與內部控制、法令遵循結合；對於重要事項亦要求參與人員簽署保密協定，避免違反誠信、誤傳資訊或圖利。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機制，由內部稽核人員及法遵人員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於 100 年 4 月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所有交易皆在公平、公正、公開下與所有交易對象進行接觸與訂約。另本公司亦設立發言人制度統一對外進行發言，以期能完整回覆各界詢問公司經營相關議題。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規章。
- 2.相關規章揭露於年報及股東會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查閱。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 139 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詳 140頁。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日期	文號	違反法令條文	案由	處分內容	改善情形
100/09/16	金管保財字第 10002514052 號	保險法第 146 條 之 2	本公司不動產投資有 未符合即時利用並有 收益之規定。	共計核處罰 鍰新臺幣 180 萬元整。	已檢討改善內部 作業控管，並積 極依向金管會專 案報准之規劃方 案辦理。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股東會重要決議：詳 141 頁至 146 頁。
- 2.董事會重要決議：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建澤	5,750	875	275	0	0	1,150	100.01.01~100.12.31	
	傅文芳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兩年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0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4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王銘陽	泰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175,926	-	-	-
董事	黃淑芬					
董事	郭瑜玲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代 表人	11,770,640	-	-	-
董事	陳劍雄					
董事	史靜慈	嵐灣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 (100.06.24 新任)	10,750	-	-	-
董事	黃之寧					
獨立董事	龔天益		-	-	-	-
獨立董事	潘維大		-	-	-	-
獨立董事	王儷玲(100.06.24 新任)		-	-	-	-
總經理	郭瑜玲		555,565	-	-	-
執行副總經理	陳劍雄		546,697 (110,000)	-	-	-
執行副總經理	許東敏		593,126 (140,000)	-	-	-
副總經理	黃忠濱		208,724 (50,000)	-	-	-
副總經理	張炯銘		229,005 (80,000)	-	(10,000)	-
副總經理	黃之寧		262,754 (42,000)	-	(72,000)	-
總稽核	林麗娟		161,682 (19,000)	-	-	-
副總經理	黃淑芬(100.05.03 新任)		197,100	-	(117,000)	-
副總經理	蘇錦姿		301,259	-	-	-
副總經理	洪祝瑞		152,152 (50,000)	-	-	-
副總經理	林政鴻(100.08.15 新任)		6,000	-	(3,000)	-
副總經理	史靜慈(100.11.09 新任)		-	-	-	-
資深協理	康益瑞		163,716 (10,000)	-	-	-
資深協理	謝雪萍		185,874 (10,000)	-	-	-
資深協理	陳慧文		147,952 (65,000)	-	(35,000)	-
資深協理	林紀宜		177,093 (32,000)	-	-	-
資深協理	許世融		174,202 (70,000)	-	-	-
資深協理	蘇錦隆		170,937 (5,000)	-	-	-
資深協理	林明龍(100.05.01 就任)		141,650 (70,000)	-	-	-
資深協理	蘇素雲(101.02.01 就任)		-	-	-	-
資深協理	盧秋吟(101.02.01 就任)		-	-	-	-
經理	李燦昇(100.02.25 新任)		27,375	-	-	-
董事	許東敏	仲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100.4.22 辭任)	0 (13,800,000)	897,000 (25,850,000)	-	-
董事	蔡松青					

職稱	姓名		100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4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監察人	蔡明季	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 (100.6.24 解任)	881,955 (7,579,375)	0 (4,280,000)	-	-
監察人	李春來					
副總經理	姬國栢(100.06.30 解任)		229,580 (90,000)	-	-	-
副總經理	黃光揚(100.09.29 解任)		145,344 (240,000)	-	-	-
副總經理	簡明涵(100.11.17 解任)		157,996 (110,000)	-	-	-
副總經理	蔡松青(100.06.30 解任)		247,101	-	-	-
資深協理	黃順利(100.05.03 解任)		149,022 (120,000)	-	-	-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洪祝瑞	處分	100.06.17	巫坤亮	夫妻	30,000	0.0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並無股權質押予特定人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者，其名稱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True Prospect Limited	161,994,300	6.99%	0	0.00%	0	0.00%	無	無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2,669,030	5.30%	0	0.00%	0	0.00%	無	無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魏寶生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826,595	4.53%	0	0.00%	0	0.00%	無	無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5,200,386	4.11%	0	0.00%	0	0.00%	無	無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道義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幼玲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52,510,830	2.27%	0	0.00%	0	0.00%	無	無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郡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3,546,836	1.88%	0	0.00%	0	0.00%	無	無	
陳世錦	40,792,540	1.76%	0	0.00%	0	0.00%	無	無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39,519,922	1.71%	0	0.00%	0	0.00%	無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嘉貝德投資顧問公司經理之嘉貝德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39,415,675	1.70%	0	0.00%	0	0.00%	無	無	
海昇投資(股)公司	33,648,817	1.45%	0	0.00%	0	0.00%	無	無	
海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豐富	2,900	0.00%	1,070	0.00%	0	0.00%	無	無	

九、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43,750,000	係特別股	-	係特別股	43,750,000	係特別股
台灣吉野家(股)	375,682	2.13%	-	0.00%	375,682	2.13%
高冠企業(股)	3,050,913	4.84%	21,307,103	33.79%	24,358,016	38.63%
凱撒大飯店(股)	3,445,699	5.36%	-	0.00%	3,445,699	5.36%
景德製藥(股)	1,500,000	4.98%	-	0.00%	1,500,000	4.98%
和喬科技(股)	105,907	0.02%	-	0.00%	105,907	0.02%
洲磊科技(股)	767,780	0.54%	-	0.00%	767,780	0.54%
緯來電視網(股)	11,183,346	9.80%	-	0.00%	11,183,346	9.80%
長生電力(股)	2,000,000	0.39%	-	0.00%	2,000,000	0.39%
台翔航太工業(股)	3,400,000	2.50%	-	0.00%	3,400,000	2.50%
光明海運(股)	3,000,000	1.46%	-	0.00%	3,000,000	1.46%
力士科技(股)	800,000	4.00%	-	0.00%	800,000	4.00%
新桃電力(股)	4,742,500	0.95%	-	0.00%	4,742,500	0.95%
和宇寬頻(股)	5,620,399	5.00%	-	0.00%	5,620,399	5.00%
和信創業投資(股)	2,709,367	10.56%	-	0.00%	2,709,367	10.56%
聯嘉國際(股)	1,536,000	14.29%	-	0.00%	1,536,000	14.29%
華昇創投(股)	5,000,000	4.17%	-	0.00%	5,000,000	4.17%
贏嘉創投(股)	8,000,000	14.55%	-	0.00%	8,000,000	14.55%
中經合國際創投(股)	2,000,000	10.00%	-	0.00%	2,000,000	10.00%
中經合全球創投(股)	1,466,667	7.33%	-	0.00%	1,466,667	7.33%
建業創投(股)	2,700,000	6.00%	-	0.00%	2,700,000	6.00%
建信人壽	人民幣 234,820,000 元	19.90%	-	0.00%	人民幣 234,820,000 元	19.90%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股本發行情形

101年4月24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199,431,000股	800,569,000股	3,000,000,000股	含未上市私募普通股 161,994,300股

註：另101年4月份本公司私募無擔保次順位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數計117,132,862股，將待101年第三季申請辦理變更登記。

2.股本形成經過(93年至年報刊印日)

單位：新台幣元、每股

年月	發行價格(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04	10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59,486,100	7,594,861,000	現金增資 私募甲種特別股 1,000,000,000	無	註1
93.05	10元	892,460,405	8,924,604,050	792,460,405	7,924,604,0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29,743,050	無	註2
94.08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092,460,405	10,924,604,05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3
97.07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171,416,400	11,714,164,000	盈餘轉增資 764,722,28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837,670	無	註4
98.04	10元	1,350,000,000	13,500,000,000	1,301,416,400	13,014,164,000	私募普通股 1,300,000,000	無	註5
98.11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1,416,400	15,014,164,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	無	註6
99.08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1,708,611,900	17,086,119,000	盈餘轉增資 2,071,955,000	無	註7
100.05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008,611,900	20,086,119,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00	無	註8
100.09	10元	3,000,000,000	30,000,000,000	2,199,431,000	21,994,310,000	盈餘轉增資 1,908,191,000	無	註9

註1：財政部93.4.8台財保字第0930703520號函核准。

註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5.20台財證一字第0930122556號函申報生效。

註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4.8.18金管證一字第0940128192號函核准。

註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7.4金管證一字第0970032033號函申報生效。

註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2.13金管保一字第09802900190號函核准。

註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10.8金管證發字第0980051584號函核准。

註7：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7.16金管證發字第0990035721號函核准。

註8：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03.22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246號函核准。

註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08.03金管證發字第1000035084號函核准。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1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個 人	合 計
人數	3	30	239	434	100,810	101,516
持有股數	679	43,750,925	477,366,772	1,053,037,441	742,408,045	2,316,563,862
持股比例	0.00%	1.89%	20.61%	45.45%	32.05%	100.00%

註：外國發行人應說明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1年4月24日；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602	7,106,859	0.31%
1,000 至 5,000	48,816	111,812,252	4.82%
5,001 至 10,000	12,262	92,850,248	4.01%
10,001 至 15,000	4,425	53,750,550	2.32%
15,001 至 20,000	2,458	44,727,291	1.93%
20,001 至 30,000	2,178	54,262,146	2.34%
30,001 至 40,000	995	34,947,033	1.51%
40,001 至 50,000	654	30,062,117	1.30%
50,001 至 100,000	1,116	78,867,521	3.40%
100,001 至 200,000	475	65,714,859	2.84%
200,001 至 400,000	199	58,151,557	2.51%
400,001 至 600,000	66	33,037,763	1.43%
600,001 至 800,000	50	34,884,505	1.51%
800,001 至 1,000,000	26	23,309,042	1.01%
1,000,001 以上	194	1,593,080,119	68.76%
合 計	101,516	2,316,563,862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之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如下：

101年4月2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True Prospect Limited		161,994,300	6.99%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2,669,030	5.3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 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04,826,595	4.53%
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5,200,386	4.11%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52,510,830	2.2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43,546,836	1.88%
陳世錦		40,792,540	1.76%
渣打銀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39,519,922	1.71%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嘉貝德投資顧問公司經理之嘉貝德新興市場基金投資專戶		39,415,675	1.70%
海昇投資(股)公司		33,648,817	1.4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0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101年4月 24日止(註3)
每股市價	最高		46.70	33.00	31.55
	最低		20.90	18.45	23.1
	平均		33.11	26.10	28.2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4.93	18.62	15.62
	分配後		-(註1)	17.8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87,650	1,899,431	2,199,43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01	1.97	0.46
		追溯調整後	-	1.77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0.7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0.95	-
		資本公積配股	0.3(註2)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6.06	12.91	不適用
	本利比		-	36.33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2.75	-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2：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配股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再就其餘額不超過百分之一分配員工紅利，其餘部分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勞，授權董事會訂定合理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但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保險業管理辦法之規定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二) 執行狀況：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6 日決議通過以股本溢價資本公積 695,361 仟元轉增資，依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擬配發股票股利 0.3 元，計發行普通股 69,536,138 股，其中含屬私募有價證券之股東應配發之股數，發行總金額為 695,361 仟元。前述增資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1,994,310,000 元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註 1)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2)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尚未經 10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 1：如依 101 年 4 月 24 日(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可參與股利分配之普通股股數 2,316,563,862 股計算，每股無償配發 0.03 股。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 101 年度財務預測資料，故無民國 101 年預估資料。

八、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 本期估計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若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有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
3.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資訊：
本公司 100 年度無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99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為 23,969 仟元及 30,400 仟元，與前年度估計金額一致，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 年 4 月 24 日

買回 期次	第 1 次(期)	第 2 次(期)	第 3 次(期)	第 4 次(期)	第 5 次(期)	第 6 次(期)	第 7 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89/11/07~ 90/01/06	90/01/08~ 90/03/07	90/04/27~ 90/06/26	92/04/30~ 92/06/30	92/07/01~ 92/08/31	93/05/07~ 93/07/06	97/09/18~ 97/10/13
買回區間 價格	7 元 -16 元	5.67 元 -11.52 元	5.64 元 -12.66 元	5.43 元 -13.68 元	6.06 元 -13.34 元	12.18 元 -32.22 元	7.53 元 -15 元
已買回股份 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9,652,000 股	普通股 2,259,000 股	普通股 7,115,000 股	普通股 1,496,000 股	普通股 600,000 股	普通股 3,078,000 股	普通股 4,415,000 股
已買回股份 金額	72,918,553 元	20,943,171 元	57,794,145 元	12,112,931 元	5,795,974 元	54,103,637 元	52,755,322 元
已辦理轉讓 之股份數量	9,652,000 股	2,259,000 股	7,115,000 股	1,496,000 股	600,000 股	3,078,000 股	4,415,000 股
累積持有本 公司股份數 量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 公司股份數 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 率(%)	0%	0%	0%	0%	0%	0%	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98年度第1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98年3月27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元(以佰元價表示。佰元價=發行價格/發行面額*100)	
總額	新台幣1,300,000,000元	
利率	年利率4%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103年3月27日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無	
簽證律師	郭惠吉	
簽證會計師	無	
償還方法	本債券於到期日對債券持有人並不直接償還本金，而由本公司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當時流通在外之本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中國人壽普通股	
未償還本金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p>一、轉換期間及轉換標的： 債券持有人自98年4月28日起(本債券之債款繳納完成日後屆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103年3月17日止(到期日前十日止)，除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證交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或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p> <p>二、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應填具轉換請求書，並檢同本債券或登載債券之存摺，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代理機構提出，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發給新股或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或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p> <p>三、轉換價格： 本債券轉換價格，以訂價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1%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 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私募交付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公司私募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訂價基準日為98年3月27日，基準價格為11.12元，私募時訂定之轉換價格為11.23元。</p>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對原有股權稀釋比率約為8%，故對現有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98年度第1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101年4月24日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高	-	-
最低		-	-	-
平均		-	-	-
轉換價格		新台幣 8.58 元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8年3月27日；新台幣 11.23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說明

本公司以經營人身保險之各項業務，商品包括個人壽險、個人傷害保險、個人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金保險及投資型保險等項目，並配合法令規定之資金運用，包括有價證券投資、不動產投資、國外投資及放款等項目。

(2)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百萬元；%

項目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保費收入				
個人壽險	99,204	68.52%	65,037	54.07%
個人傷害保險	1,843	1.27%	1,775	1.48%
個人健康保險	13,545	9.35%	12,871	10.70%
團體保險	1,645	1.14%	1,844	1.53%
年金保險	10,841	7.49%	23,882	19.86%
投資型商品	17,711	12.23%	14,869	12.36%
總保費收入	144,789	100.00%	120,278	100.00%

2. 目前銷售保險商品險種名稱：

(1)個人壽險：

a. 不分紅：

- | | |
|------------------------|------------------------|
| (a) 中國人壽喜悅定期壽險 | (b) 中國人壽鑫幸福終身壽險 |
| (c) 中國人壽鴻利養老保險 | (d) 中國人壽富利年年終身保險 |
| (e) 中國人壽新好儲金養老保險 | (f)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壽險 |
| (g) 中國人壽富足一生終身壽險 | (h) 中國人壽喜洋洋養老保險 |
| (i) 中國人壽鴻運來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 (j) 中國人壽喜福定期壽險附約 |
| (k) 中國人壽美好一生外幣終身壽險(美元) | (l) 中國人壽美樂年年外幣終身保險(美元) |

b. 批註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分紅保單契約終止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 (c) 中國人壽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一年期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
| (e) 中國人壽住院費用給付保險附加合約批註條款 | (f) 中國人壽航空意外傷害保險金附加條款 |

(2)個人傷害保險：

a. 傷害險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 | (b) 中國人壽一三五人身傷害保險 |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 | |

b. 傷害險附約/附加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新萬全傷害保險附約 | (b)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
| (c)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日額償金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

- (e) 中國人壽意外傷害一至六級傷殘補償保險附加條款
- (f) 中國人壽特定意外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g)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給付附加條款
- (h) 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i) 中國人壽二至六級殘廢豁免保險費附加條款
- (j) 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重大燒燙傷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k)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傷害保險附約

(3) 個人健康保險：

a. 健康險主約：

- (a) 中國人壽新優活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 (b) 中國人壽新樂活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 (c) 中國人壽新康健終身防癌健康保險
- (d) 中國人壽活力健康終身防癌健康保險
- (e) 中國人壽安心住院終身醫療健康保險

b. 健康險附約：

- (a) 中國人壽特定傷病終身保險附約
- (b) 中國人壽初次罹患癌症終身保險附約
- (c) 中國人壽婦女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婦嬰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 (e) 中國人壽癌症五年定期醫療保險附約
- (f) 中國人壽新住院日額型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g)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定額型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h) 中國人壽住院健康保險附約甲型
- (i) 中國人壽新住院醫療限額給付保險附約
- (j) 中國人壽新康泰綜合住院醫療附約
- (k) 中國人壽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 (l) 中國人壽殘廢保險附約
- (m) 中國人壽長期看護健康保險附約
- (n)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附約

c. 豁免險：

- (a) 中國人壽新豁免保險費附約
- (b) 中國人壽安家豁免保險費附約
- (c) 中國人壽關心豁免保險費附約
- (d) 中國人壽要保人豁免保費附約

(4) 利率變動型年金：

- (a) 中國人壽陽光歲月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
- (b) 中國人壽闔家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c) 中國人壽鑫鴻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d) 中國人壽鑫得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 (e) 中國人壽鑫和信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

(5) 萬能保險：

- (a) 中國人壽鑫好利多萬能保險
- (b) 中國人壽好利 VIP 萬能保險
- (c) 中國人壽鑫歡喜萬能保險
- (d) 中國人壽鑫一保得利萬能保險
- (e) 中國人壽歡樂 100 萬能保險

(6) 旅行平安險：

- (a) 中國人壽旅行平安保險
- (b)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c) 中國人壽輕鬆保旅行平安保險
- (d) 中國人壽海外旅行平安保險附加條款
- (e) 中國人壽海外突發疾病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f) 中國人壽旅行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7)投資型保險：

a. 壽險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新喜樂人生變額壽險 | (b) 中國人壽新百利人生變額壽險 |
| (c) 中國人壽快樂人生變額壽險 | (d) 中國人壽新卓越人生變額壽險 |
| (e) 中國人壽新美利人生外幣變額壽險 | (f) 中國人壽新長樂人生變額壽險 |

b. 年金險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心動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b) 中國人壽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 (c) 中國人壽享鑽年年變額年金保險 | (d) 中國人壽神采時代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 (e) 中國人壽美利雙收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f) 中國人壽四季美利變額年金保險 |

c. 帳戶型附約：

- | | |
|--|----------------------------|
| (a)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意外傷害帳戶型保險附約
(包含「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人身意外傷害住院醫療定額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b)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 (c)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d)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失能豁免保險費帳戶型保險附約 |
| (e)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豁免保險費帳戶型保險附約 | (f)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特定傷病帳戶型保險附約 |
| (g)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長期看護帳戶型健康保險附約 | (h) 中國人壽一年定期婦女特定傷病帳戶型保險附約 |

d. 批註條款：

- | | |
|------------------------------|--------------------------|
| (a) 中國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全委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 |
| (c) 中國人壽瑞泰理財贏家變額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一年期投資型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

(8)團體保險：

a. 主約：

- | | |
|---|-----------------------|
| (a) 中國人壽合家歡團體住院醫療限額健康保險 | (b)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保險 |
| (c)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限額保險 | (d)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日額給付保險 |
| (e)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給付保險 | (f)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乙型) |
| (g)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 | (h)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失能保險 |
| (i)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健康保險 | (j) 中國人壽團體新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 |
| (k)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 | (l) 中國人壽貸款償還團體保險 |
| (m)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包含「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給付附加條款」及「中國人壽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給付附加條款」) | (n)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
| (o) 中國人壽團體貸款意外保險 | (p) 中國人壽職業災害團體保險 |
| (q)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 (r)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 |

b. 附加條款：

- (a) 中國人壽團體住院醫療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甲~壬型)
- (b)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醫療給付附加條款
- (c) 中國人壽團體門診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d) 中國人壽團體剖腹產手術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e) 中國人壽殘廢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f)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甲~乙型)
- (g) 中國人壽團體新傷害醫療保險金額給付附加條款
- (h)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i)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實支實付型)
- (j) 中國人壽團體燒燙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日額型)
- (k) 中國人壽團體骨折未住院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日額型)
- (l) 中國人壽團體加護病房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日額型)
- (m)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醫療保險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n)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日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o) 中國人壽團體意外住院醫療定額給付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 (p) 中國人壽團體職業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q)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 (r) 中國人壽團體差旅期間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 (s) 中國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人壽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c. 批註條款：

- (a) 中國人壽被保險人異動批註條款
- (b) 中國人壽免辦加保、退保批註條款
- (c) 中國人壽團體重大疾病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 (d) 中國人壽團體留院觀察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 (e) 中國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3. 保戶服務項目：

(1) 一般服務項目

- a. 保單借款作業
- c. 契約終止、贖回作業

- b. 契約變更作業
- d. 滿期/還本金給付作業

(2) 加值服務

- a. 海外急難救助服務
- c. 和信醫院就診優惠
- e. 英文投保證明
- g. 道路救援優惠費率

- b. 癌症診療再諮詢
- d. 保戶專利—電子報
- f. 中壽分享卡

4. 101 年度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近年來因面臨台灣低利率環境、金融海嘯、日本大地震及歐債危機，使得金融市場各項指標大幅向下修正，市場維持低利率環境，客戶對投資理財的態度轉趨保守穩健，因此提供兼具保障與保本特質的傳統保單與萬能保險，將為今年市場主軸之一；美元保單則因美元匯率相對低檔、保單預定利率較台幣高，保費相對便宜等優勢，因此亦成為今年的主力商品；此外，有鑑於經濟景氣會有其循環周期，此時正是推展投資型保單的好時機，在定期繳費的規劃之下，除了可擁有多樣化的保險保障，又可以分散投資風險，

長期獲取較高投資收益。

另考量台灣在人口老化的趨勢之下，重大疾病、長期醫療照護與健康保險，持續有其市場性。本公司 101 年度壽險商品策略將以不分紅保單、分期繳投資型商品與萬能保險等為主軸，並規劃全方位的健康醫療保險商品，提供客戶優質服務，擴大市場佔有率。

另外秉持公司五大通路平衡發展策略，將持續依照不同通路的客戶屬性，規劃合適的差異化保險商品提供選擇，以滿足客戶投資、儲蓄、保障及醫療需求。另有鑑於國人保障不足之現象，今年度公司將以提升客戶保障作為本年度商品發展目標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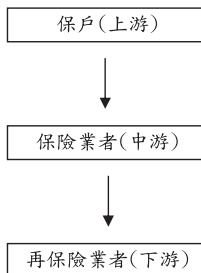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00 年底我國經營壽險業務之公司共 30 家，國內壽險業者 24 家，外商壽險業者 6 家，市場競爭激烈；今年因歐債危機對全球經濟情勢造成影響，連帶不利於金融市場，使得壽險業的經營更為艱難。

100 年度壽險業總保費收入共計 21,983 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5.0%。其中新契約保費收入 9,951 億元，較上年度減少 14.4%。另外就新契約保費收入各險別佔率分析：人壽保險之保費佔率為 78.5%、年金保險保費佔率 17.4%、健康保險保費佔率 3.1%及傷害保險保費佔率 1.0%。在此環境下中國人壽仍逆勢成長，100 年總保費收入達 1,448 億，較 99 年同期成長 20.4%。

通路保費佔率方面，銀行保險在 100 年新契約保費佔率達 57%；業務員及其他通路保費佔率約 43%。就商品結構變化的層面來看，100 年投資型商品新契約保費佔率 18.9%，較 99 年的 13.4%上升，而傳統型商品新契約保費則佔率達 81.1%，壽險市場仍以傳統型商品為市場重心。

關於保險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方面，保險商品由保戶向保險公司要保開始，而保險業者在承保保險之後，為分散承保風險，除依本身可承保能量保有自留部分外，將透過再保險移轉風險。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為因應當前經濟金融環境及法令之變遷，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厚植未來發展基礎，以達成業務目標及確保公司永續發展，本公司將不斷提昇各項經營績效及開發新商品，並將整體經營成果與股東、保戶分享。

1. 持續強化投資型商品平台，以滿足不同屬性客戶的商品需求。
2. 配合國人的高儲蓄特性，繼續拓展多元保單，開發高資產客戶及財富管理業務，以滿足客戶保障與儲蓄需求。
3. 拓展外幣保單市場，以因應客戶資產配置多元需求。
4. 以投資型保單及傳統保單雙核心商品為訴求，協助客戶做完整的保險理財退休規劃。
5. 以嚴謹的資產負債管理及風險控管，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利率變動型商品。
6. 針對人口老化趨勢，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重大疾病與長期照護等市場。
7. 持續推動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及醫療險商品，除可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外，另一方面亦可增加公司的核保利益。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配合五大行銷通路與不同客層多樣化需求，提供合適的差異化商品：

中國人壽長期深耕經營包含業務通路、銀行保險、經紀代理、理財服務及團體保險共計五大業務通路，秉持依據通路特性及其客戶之需求，推出符合需求之差異化商品，以滿足客戶之投資、儲蓄與保障多元需求，冀望締造公司、保戶雙贏的局面。

- (2) 擴展投資型商品市場，成為客戶的投資型商品專家：

中壽持續強化投資型商品平台，以定期、長期持有、以及「滾雪球」之財富累積概念為訴求。並自 100 年度請來同樣具備穩健踏實且不斷努力堅持特質的天后蔡依林擔任代言人，搭配公開推廣活動，強力宣傳及推動投資型商品，將以投資型保單提供保戶更完善的保障及投資理財規劃。

- (3) 持續擴大業務體系規模，增加分期繳商品銷售比重：

中國人壽目前擁有近萬人之業務部隊，已訂定增員目標，並規劃相關配套措施、計畫與獎勵方案，以提升業務人員的定著率及業績量；業務目標未來則以分期繳及投資型商品為主，以提供客戶多樣化保障與理財規劃需求。

- (4) 穩健擴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持續提供穩定儲蓄商品，如：養老保險商品、萬能保險及利率變動型年金商品，以滿足客戶保險理財、財富管理及退休理財需求，並穩健擴展銀行保險及財富管理市場。

- (5) 深耕經紀代理與團體保險市場，以滿足經紀代理與法人客戶需求：

持續提供符合經代通路需求之商品與服務，以提升經紀代理通路規模。此外針對法人客戶部分，中國人壽將持續提供完善的團體保險商品種類，以滿足不同法人客戶之需求，並增加公司利潤。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中國人壽密切注意各項重大的經濟、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議題，在保險商品的設計與訂價風險管理上，清楚了解市場需求，避免惡性或不計成本之盲目競爭及避免設計不合適的商品，以減少機會成本的損耗；並在符合公司財務目標下，承擔合適風險，以保障客戶長期利益。

(2) 持續落實風險管理並強化財務能力:

落實風險管理並強化財務能力一直都是中國人壽的核心價值，中國人壽不斷致力於落實資產負債管理、維持高標準之風險基礎資本 RBC 比率、提升投資績效、強化財務結構及清償能力與落實風險管理，以成為最值得信賴的保險公司。

(3) 持續深耕與擴展大陸保險市場:

中國人壽於 99 年與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建信人壽，合作開拓大陸保險市場。建信人壽已於 100 年 7 月 22 日正式揭牌，且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2 家分公司的筹建及開業；100 年底，建信人壽在大陸已有上海、廣東、江蘇、北京及山東 5 個分支機構，規模持續擴大；中壽將持續協助中國建設銀行推動建信人壽業務並提供相關技術支援與協助，以奠定建信人壽之核心競爭力及永續經營基礎。長期將充分利用建設銀行全中國高達 1 萬 3 千個以上的據點，推廣保險商品，並協助持續於其他省份據點，預計 104 年底前，分支機構要擴充到 28 家。中壽與建行攜手合作，目標五年內將建信人壽推向中國前五大壽險公司、銀行保險第一品牌；十年內擠入前三大壽險公司。

(4) 續推動客戶全方面保障型規劃:

持續研發傳統壽險、傷害險、醫療險與團體保險商品，以滿足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之保障需求；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並讓保障面面俱到。

(5) 加強流程改造並提高行政服務品質，以提高客戶滿意度:

中國人壽關注客戶滿意度，並持續推動流程改造與強化各項行政服務品質；以朝向客戶滿意度持續顯著優於同業目標邁進。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

(1) 全球市場現況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 (IMF) 101 年 1 月發表之世界經濟展望：全球復甦正受到歐元區壓力加劇和其他地區經濟脆弱的威脅；可預料資本市場波動風險加大；預估 10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5%。

(2) 台灣市場現況

台灣經濟研究院對 101 年台灣經濟成長預測為 3.96%。另外，依據 101 年 2 月景氣動向調查月報，由於歐債問題趨緩，美國經濟緩步復甦，使得臺灣企業對未來看法轉趨樂觀，而針對製造業及服務業所作景氣測驗點調查，都呈現止跌跡象。

2. 法令政策環境

(1)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於 100 年 6 月 3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同年 6 月 29 日總統制定公佈，並經行政院核定自同年 12 月 30 日施行；中壽迅速因應法令規範配合完成各項相關辦法及作業調整。

(2) 保險法第一百四十六條之四國外投資條文已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公佈，保險公司傳統型（非投資型）外幣保單保費收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條件者，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給不計入前段國外投資總額之額度。

3.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地區

中國人壽銷售通路及行政據點遍布台灣本島及澎湖。100 年底本公司除台北總部外，在全台設有 5 個客服中心與 6 個壽險營業部，另有 8 家分公司與 196 個通訊處。另外，中國人壽成功開拓超過百家保險經紀人/代理人合作通路與多家銀行保險通路；再加上電腦網路的連線整合，得以提供保戶完整的銷售資訊及服務管道，共同建構多元化的服務網路。

4. 市場佔有率與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近年來國人對於保險需求的考量，大致可分為保障規劃、醫療規劃及理財規劃等三類型之需求。在保障規劃方面，雖然國人壽險與年金險投保率逐年攀升，壽險業整體之保險密度於 99 年約 2,757 美元，但仍落後英國、日本及香港等地區，由此可見保險商品仍有很大的銷售空間。

在醫療規劃方面，國人對於醫療品質的高度重視，與醫療技術的進步，使商業醫療保險仍將延續以往的銷售熱度。加上國民平均壽命延長的趨勢，老年長期看護、重大疾病及特定傷病的醫療照顧需求將與日俱增，可預見國人對商業醫療保險的需求仍為保險市場中的重要商機。

在理財規劃方面，國民年金保險及勞保老年年金的實施，使國人對退休理財持續關注，並意識到退休規劃的重要性；未來國人將更仰賴保險商品之儲蓄、投資與退休功能。本公司藉由雙核心商品策略，以投資型保單及傳統型商品搭配規劃客戶需求，希望能滿足不同風險客群的保險與理財規劃。

中國人壽除有完整的保險商品符合市場之需求外，長期以來累積建立的市場成功銷售經驗及服務品質，是維持業務成長的主要動力；近二年中國人壽市場佔有率如下：

近二年市場佔有率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壽險業總保費收入	本公司總保費收入	佔有率(%)
99	2,313,097	120,278	5.20
100	2,198,323	144,789	6.59

5.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除儲蓄型商品外，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傳統型商品與投資型商品業務，以雙核心商品策略擴大壽險市場版圖。以本公司優越的商品和通路管理、穩健的投資策略，以及經驗豐富的專業管理團隊，預期今年將挑戰更高的目標。

6.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與有利因素

- ◆ 中國人壽擁有堅強之財務清償能力，RBC 比率持續維持 300% 以上標準。
- ◆ 穩健的財務結構與卓越的投資績效：透過財務投資管理與合併，中壽總資產穩健成長，100 年底已達 7,303 億，投資收益率約 4%；此外，持續穩健成長的獲利，讓中國人壽 100 年獲利攀上歷史新高 42.1 億。
- ◆ 以傳統型保險與投資型保單二大核心商品，提供保戶保障、儲蓄與投資服務。

- ◆ 中國人壽專業的經營團隊秉持嚴謹的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機制，不僅強化董事會功能、財務與資訊揭露透明化，亦不斷加強內稽內控與法令遵循。

(2) 不利因素

- ◆ 全球金融市場仍詭譎多變，無論匯率或投資環境皆波動頻繁，將直接影響保險公司之經營。

(3) 因應對策

- ◆ 中國人壽短期以投資型保單、傳統保單雙核心商品訴求，協助客戶做完整的保險理財與保障規劃，配合五大行銷通路與不同客層多樣化的需求，提供區隔商品。
- ◆ 中國人壽長期將秉持財務穩健與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各項優質與專業之商品及服務。
- ◆ 中國人壽積極推動中國保險市場之佈局：已於 100 年投資新台幣約 20 億元，取得建信人壽 19.9% 股權。建信人壽並已於 100 年 7 月 22 日正式揭牌；而且 100 年 12 月已完成 2 家分公司的籌建及開業；100 年底，建信人壽在大陸已有上海、廣東、江蘇、北京及山東 5 個分支機構，並於 101 年 3 月 7 日獲中國保監會青島監管局核准籌建青島分公司。

(二) 主要產品之用途

人生的過程中，意外、傷害、生病、天災、人禍...等不確定風險，時常對我們的生命與財產造成衝擊。保險主要的功能就是透過自助人助的方式，將可能發生的風險分散給每個人，避免風險發生時，個人無力承擔可能造成的損害。

中國人壽人身保險商品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傷害保險、年金保險與投資型保險。人壽保險及傷害保險是為活著的人作準備，補償受益人因被保險人身故或傷殘所造成的經濟衝擊；健康保險對因意外或疾病而接受醫療的民眾，其財務損失進行補償；年金保險則透過現在資金的累積，為未來退休後的經濟生活做好準備；投資型保險則結合投資與壽險或年金，同時享有投資可能帶來的收益與壽險或年金保障。這些針對「活得太久」及「走得太早」風險的生命需求都可透過中國人壽各式保險商品滿足，提供了保障、理財及損害補償之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件數、萬元

年度	壽險新契約 (個人+團體)		壽險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各險種有效契約 (個人+團體)		保費收入	營業收入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件數	保額	金額	金額
99	237,249	16,344,768	2,222,602	201,897,071	11,370,620	439,290,634	12,027,829	14,617,907
100	317,535	17,790,910	2,458,672	214,643,962	12,569,928	473,419,465	14,478,856	15,876,762

註：因本公司為壽險公司，故修改原格式；各險種有效契約保額不計入健康險。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1年4月24日

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年4月24日(註)
員 工 人 數	內勤員工	1,484	1,480	1,463
	外勤員工	10,443	9,485	9,056
	合 計	11,927	10,965	10,519
平 均 年 歲		37.73	37.20	37.5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18	3.48	3.69
學 歷 分 布 比	博 士	-	0.02	0.01
	碩 士	3.81	4.13	4.16
	大 專	60.46	61.15	61.35
	高 中	33.58	32.91	32.65
	高中以下	2.15	1.79	1.83

註：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保險服務業，非屬有重大防治污染情事產生之行業。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為因應時勢潮流與環境改變，以及符合人性化管理之經營理念，除訂有完善之福利服務計畫、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制定妥善之員工協助方案外，公司亦有暢通之勞資溝通管道，促進勞動條件合理化；並為體恤員工之辛勞，依據員工確實之實際需求，設計相關之福利措施，藉此提供員工更完善更滿意之福利照顧，員工可無後顧之憂地全心投入工作。公司擴張及成長需要、吸納優秀人才，提升員工向心力，如遇盈餘分派年度，公司依章程提出發放員工紅利，以獎勵員工。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為永續培育專業人才，以因應未來多變之挑戰，我們視所有同仁為公司最重要的資源，除由公司人力資源部、業務訓練部負責舉辦各項專業訓練外，亦與國內外各專業訓練機構合作，進行海內、外送訓等，提供員工適時、適切之新知汲取管道。另為鼓勵員工自我進修學習，訂有各項專業資格考試獎勵，以積極鼓勵員工進行終身學習，提昇員工素質，我們完備的教育訓練規劃，包括：

- (1)一般訓練：派外專業訓練、內部在職訓練、委外訓練、新進人員訓練、階層別管理訓練及其他法令規定相關訓練等。
- (2)海外專業訓練：與 LOMA、美國精算學會、日本精算學會、RGA 再保公司、慕尼黑再保公司、瑞士再保公司、FALIA、OLIS、LIMRA 等全球各大訓練機構合作，適時提供員工出國進修、專案會議、考察及研修等機會。
- (3)專業資格考試獎勵與補助：提供精算考試、國際內部稽核師、特許財務分析師、金融風險管理師、美國壽險管理師、美國核保管理師、美國理賠管理師等專業資格考試之獎勵與考試補助。

本公司 100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實際支出金額約為 15,290 仟元，平均投入在每位員工之訓練金額約為 1,394 元。全年度訓練約達 44,747 人次(內勤訓練人次為 6,511，外勤 38,236)，訓練總時數計約為 325 千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約 30 小時。另專業證照考試費補助約為 653 人次，補助金額約計 2,226 仟元。

3、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針對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本公司訂立明確之行為規範，要求各級人員確實遵守：

(1)遵守當地的法令與規範

- 1.1 尊重一切有關保險、投資、證券交易、勞工事務等相關法令與規定，致力於增進對業界相關法規的了解與遵循。
- 1.2 採取適當措施，協助防範犯罪或恐怖主義團體隱匿財報或進行洗錢，並訂定洗錢防制相關準則，以為遵循。

(2)保護勞工權益、營造健康安全的職場環境與學習成長的組織氛圍

以培育出專業、創新、熱忱、相互尊重的團隊文化為目標，提供員工公平競爭的機會、學習成長的管道、安全友善的職場環境，以提升員工身心健康、創造和諧勞資關係為目標。

(3)不當利益迴避、公平競爭與公平交易

- 3.1 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以避免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
- 3.2 避免從事引起他人懷疑其公平性、公正性之活動，包含利益牽涉、結盟參與、投資活動等。
- 3.3 禁止直接或透過第三人間接提供或贈與或收受不當款項或賄賂。
- 3.4 公平對待客戶與供應商、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 3.5 禁止內線交易行為。

(4)保護公司資產與資訊

- 4.1 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有效合法使用於公務用途。
- 4.2 對於公司內部資訊、供應商資料、客戶資料等，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失之未公開資訊。
- 4.3 尊重他人商業機密、智慧財產權，並對保戶、員工、股東、合作夥伴之資料，確保其適當使用，並遵循相關法規及業界通則。

(5)財務資訊透明、健全財務結構

- 5.1 確切公平記錄所有財務交易，並妥善保留與帳冊及公開資訊揭露之財務資訊相關記錄；並透過定期內部稽核與外部查核，確切遵守法令規定。
- 5.2 以嚴謹的風險管理與專業，落實營運及財務等各項資訊的透明化，以合乎企業的道德準則與承諾，做好公司治理為目標。
- 5.3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如下：
 - 1.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1 人。
 - 2.中華民國會計師：4 人。
 - 3.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 CFA：2 人。
 - 4.美國金融風險管理師 FRM：3 人。
 - 5.中華民國證券分析師：1 人。

(6)保護環境、減少污染

為企業與環境的永續發展，落實環境保護措施，積極參與並支持符合環保理念之團體，並在使用資源和減少使用過程中，降低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7)參與社會公益及關懷活動

以良好的企業公民自許，並號召員工，以行動參與長期社會公益與關懷事務之耕耘。

此外對於落實員工行為與倫理，本公司亦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讓員工的倫理觀念、權利、義務及行為有所依循，相關內容簡述如下：

- (1)各部門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單位職掌及組織功能。
- (2)請(休)假辦法：健全考勤制度及建立員工良好的紀律，使員工休假、請假有所依循。
- (3)獎懲辦法：明確員工受獎勵或懲處之行為標準依據。
- (4)績效考核辦法：每年考核員工的工作成果及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的依據及標準。
- (5)性騷擾防治辦法：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本公司訂有規範完整之性騷擾防治規定，並成立專責獨立之「性騷擾防治申訴委員會」，有效處理員工之相關申訴案件。
- (6)保密規定：為維護公司營業秘密，保障商業利益與競爭能力，避免洩露而造成損害，針對員工於執行職務應遵守之保密行為，皆訂有相關規定並要求員工簽署保密條款；另為提升員工對於保密義務之瞭解，本公司除針對全體員工施以保密教育測驗外，於新人教育訓練課程中，亦安排法務、風險管理及資訊等單位，教導員工各項保密知識，以確保員工進入公司時，得立即瞭解保密之重要及其相關影響，以確保公司、員工及保戶之權益。
- (7)智慧財產權管理：為有效管理公司智慧財產權，落實智慧財產權之有效運用，確保公司商業利益與競爭能力，與員工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同意契約書，確保公司權益。

4、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

配合保險業納入勞工安全衛生法規之適用對象，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危害預防及各項安全衛生提案等業務；另成立勞工安全衛生權責單位，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檢查、職場環境測定與改善、醫療衛生管理等業務，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

(2)消防安全與訓練

①公司與消防單位合作，舉辦消防講習及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並編配任務小組，使員工於火警發生時得立即脫離火場，並將公司損害降至最低。

②實施消防器材檢查、消防設備檢修，以隨時保持相關法規所要求之品質規範。

(3)健康檢查

①新進人員均要求繳交健康檢查表。

②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4)交通安全

要求員工於上下班時謹守各項交通法規，如發生交通事故時，公司即刻瞭解職業災害肇因，並協助員工申請勞工保險之各項職業災害給付。

(5)團體保險

公司為每名員工加保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意外醫療險及職業災害補償等團體保險，員工發生事故時，均可得到適切之理賠，使員工更無後顧之憂。

5、退休制度：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退休相關規範，訂定本公司退休制度。

6、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Central Reinsurance Corporation	57.10.31 --	個人壽險、傷害險、團體保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慕尼黑再保公司 Munich Reinsurance Company	64.01.01--	個人壽險、傷害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科隆再保險公司 General Reinsurance Company	83.01.01--	個人壽險、傷害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81.06.01--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英屬百慕達商美國再保險公司 RGA Global Re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92.01.01--	個人壽險、健康險、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美商全美再保險公司 Transameric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82.08.01--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再保險公司 SCOR Global Life SE Singapore Branch	90.04.01--	個人壽險、健康險之 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法商法國中央再保險公司 CAISSE CENTER DE REASSURANCE	93.01.01--	傷害險、團體保險、 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德商安聯再保險公司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92.06.01--	個人壽險、健康險、 傷害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Partner Reinsurance Company	93.01.01--	團體保險之再保業 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商瑞士再保險公司 Swiss Re Europe S.A UK Branch	81.06.01--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 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日商第一生命保險相互會社 Dai-Ichi 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74.08.01--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 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Hannover Reinsurance Company	98.11.01--	健康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Torus Syndicate No. 1301	101.01.01--	巨災險之再保業務	無
不動產買賣契約	游世一	99.02.11-100.05.31	處分台北市中正區 臨沂段土地	無
不動產買賣契約	凱基證券(股)公司	100.05.27-100.06.20	購入台北市中正區 博愛路 35 號 4-8 樓 房屋、土地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年	100年	當年度截至10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018,254	60,257,162	68,625,047
應收款項		8,822,617	10,482,845	9,409,317
投資		517,461,579	589,824,843	602,527,858
再保險準備資產		76,433	27,363	22,713
固定資產		4,403,574	4,557,789	4,690,582
無形資產		18,603	31,455	30,469
其他資產		68,951,982	65,145,005	68,651,063
資產總額		648,753,042	730,326,462	753,957,049
應付款項		3,840,117	3,971,835	2,849,618
金融負債		356,372	946,694	560,795
負債準備		546,644,955	630,369,187	651,174,816
其他負債		66,090,807	62,207,701	65,017,8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16,932,251	697,495,417	719,603,092
	分配後	618,338,279	- (註 1)	-
股本		17,086,119	21,994,310	21,994,310
資本公積		3,761,336	8,261,336	8,261,3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00,089	8,192,375	9,202,387
	分配後	3,985,870	- (註 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673,247	(5,616,976)	(5,104,076)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820,791	32,831,045	34,353,957
	分配後	30,414,763	- (註 1)	-

註 1：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2：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 3：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係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格式予以揭露。

註 4：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0 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與 98 年 12 月 30 日修訂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相關財務報表之表達格式與 99 年度以前不同，調整 99 年度相關表達以供比較參考，98 年度以前之相關資料揭露於第 57 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46,938,208	39,377,979	96,556,044	131,766,391
基金及投資		197,045,703	230,988,819	354,522,665	403,938,880
固定資產		2,759,733	2,813,403	3,655,628	4,403,574
無形資產		-	12,399	8,707	18,603
其他資產		44,002,205	39,993,921	106,868,362	108,625,594
資產總額		290,745,849	313,186,521	561,611,406	648,753,0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468,444	5,276,865	7,529,586	5,113,585
	分配後	4,468,444	5,276,865	8,730,719	6,519,613
長期負債		55,692	62,863	304,850	292,177
營業及負債準備		260,172,439	296,073,902	468,522,013	546,644,955
其他負債		12,758,511	7,461,136	60,662,898	64,881,5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7,455,086	308,874,766	537,019,347	616,932,251
	分配後	277,455,086	308,874,766	538,220,480	618,338,279
股本		10,924,604	11,714,164	15,014,164	17,086,119
庫藏股		-	(52,755)	-	-
資本公積		6,288	6,288	3,761,336	3,761,3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09,399	4,493,958	7,209,774	7,300,089
	分配後	1,319,839	4,493,958	3,936,686	3,985,87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90,420	(11,909,952)	(1,453,267)	3,613,195
未實現重估增值		60,052	60,052	60,052	60,05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3,290,763	4,311,755	24,592,059	31,820,791
	分配後	13,290,763	4,311,755	23,390,926	30,414,763

註1：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9 年	10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營 業 收 入	146,179,065	158,767,615	39,619,801
營 業 毛 利	5,311,328	7,255,511	1,885,352
營 業 損 益	2,317,319	4,384,935	1,120,99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67,698	98,765	8,706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33,055	39,814	1,451
稅 前 (損) 益	2,451,962	4,443,886	1,128,248
稅 後 (損) 益	3,363,403	4,206,505	1,010,012
每 股 盈 餘 (元)	1.77	2.01	0.46

註 1：上述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 2：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 3：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0 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與 98 年 12 月 30 日修訂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部分科目採淨額方式表達，並調整 99 年度相關表達以供比較參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營 業 收 入	93,407,213	139,990,618	195,032,521	198,337,624
營 業 毛 利	2,583,197	4,667,835	5,417,515	5,311,328
營 業 損 益	1,191,721	3,288,277	2,848,308	2,317,319
營 業 外 收 入	508,600	125,137	73,252	167,698
營 業 外 支 出	85,335	14,168	154,772	33,055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614,986	3,399,246	2,766,788	2,451,962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614,964	3,174,119	2,715,816	3,363,403
本 期 損 益	1,614,964	3,174,119	2,715,816	3,363,403
每 股 盈 餘	1.48	2.71	1.81	1.7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6	傅文芳、賴銘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黃建澤、傅文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黃建澤、傅文芳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黃建澤、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0	黃建澤、傅文芳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日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佔資產比率	95.43%	98.62%	95.62%	95.10%	95.50%	95.44%
	長期負債佔資產比率	88.06%	93.26%	81.56%	82.53%	(註6)	(註6)
	各種責任準備金對資產比率	89.48%	94.54%	83.43%	84.26%	86.31%	86.37%
	各項責任準備金變動率	20.77%	13.80%	58.24%	16.67%	15.32%	3.30%
	各種責任準備金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82.00%	47.36%	188.09%	72.75%	64.94%	70.16%
償債能力指標	流動比率	1,050.44%	746.24%	1,282.36%	2,576.79%	(註6)	(註6)
	速動比率	218.79%	72.82%	490.84%	705.77%	(註6)	(註6)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業主權益比率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初年度保費比率	103.22%	166.72%	116.01%	110.96%	136.99%	87.19%
	續年度保費比率	106.12%	103.09%	157.47%	138.82%	99.52%	109.63%
經營能力指標 (註3)	新契約費用率	4.30%	4.37%	6.42%	6.03%	5.65%	6.56%
	保費收入變動率	3.96%	38.96%	20.93%	17.12%	20.07%	7.41%
	業主權益變動率	12.58%	-67.56%	470.35%	29.39%	3.17%	4.64%
	淨利變動率	129.91%	96.54%	-14.44%	23.85%	25.07%	-54.48%
	資金運用比率	96.87%	97.11%	97.52%	96.00%	98.53%	98.33%
繼續率	13個月	93.60%	92.04%	92.07%	94.72%	94.71%	94.58%
	25個月	90.33%	90.40%	81.99%	86.56%	91.61%	91.51%
獲利能力指標	資產報酬率	0.62%	1.06%	0.63%	0.57%	0.62%	0.14%
	業主權益報酬率	12.87%	36.06%	18.79%	11.92%	13.01%	3.01%
	資金運用收益率	4.30%	5.00%	7.02%	4.84%	4.01%	0.83%
	投資報酬率	3.93%	4.60%	6.17%	4.13%	3.52%	0.7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1.28%	2.35%	1.46%	1.17%	2.76%	2.82%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1.72%	2.43%	1.42%	1.24%	2.80%	2.84%
	純益率	1.73%	2.27%	1.39%	1.70%	2.65%	2.54%
	每股盈餘(元)	1.48	2.71	1.81	1.77	2.01	0.46
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7.72%	6.42%	6.18%	4.20%	3.47%	3.12%	
比率分析：							
1.初年度保費比率上升，主係因本年度業績成長以及新商品熱賣所致；續年度保費比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公司於98年6月併購保誠人壽台灣主要資產與營運業務後，99年度相較於98年度營運規模擴大，致續年度保費比率大幅上升。							
2.業主權益變動率、資金運用收益率及投資報酬率下降，主要係因本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大幅上升所致。							
3.本年度業績持續成長、保費收入增加，營業利益隨之增加，致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純益率皆較上年度成長。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業經會計師查核。

註2：101年第一季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係保險業關鍵績效指標(KPI)

註4：本公司每股盈餘係按歷史增資後追溯調整計算而得。

註5：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一) 財務結構指標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負債佔資產比率=(壽險責任準備+存入再保責任準備金)/資產總額

(3) 各種責任準備金對資產比率=各種責任準備金/資產總額

(4) 各項責任準備金變動率=(各種責任準備金期末餘額-各種責任準備金期初餘額)/各種責任準備金期初餘額

(5) 各種責任準備金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責任準備金淨增額/保費收入

(二) 償債能力指標

(1) 速動比率=速動資產期末餘額/流動負債期末餘額

(2)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期末餘額/流動負債期末餘額

(3)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業主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業主權益

(4) 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上期初年度保費

(5) 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上期續年度保費

(三) 經營能力指標

(1) 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2) 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前一年度同期累計保費收入

(3) 業主權益變動率=(本期業主權益-前期業主權益)/前期業主權益之絕對值

(4) 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5) 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責任準備金+業主權益)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y=BFx+y/NB^x \times 100\%$

(四) 獲利能力指標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業主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業主權益淨額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2×本期投資收益)/(前期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投資收益)

(4) 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入/(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入)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7) 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8) 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9) 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註6：自100年度起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17條財務報表格式15表一修正指標列示，編製準則未列式者不予揭露。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建澤及傅文芳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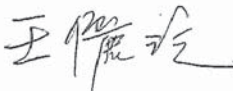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 潘維大



獨立董事 龔天益



獨立董事 王儷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ERNST & YOUNG
安永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 +886 2 2720 4000
傳真: +886 2 2757 6050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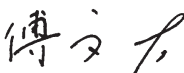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黃建澤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	\$60,257,162	8.25	\$49,018,254	7.56
12000	應收款項					
12100	應收票據	(四)、2	744,635	0.10	924,685	0.14
12300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219,753	0.03	112,118	0.02
12400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11,342	0.00	181	0.00
12500	其他應收款-淨額	(四)、3	9,507,115	1.30	7,785,633	1.20
	應收款項合計		10,482,845	1.43	8,822,617	1.36
14000	投資					
14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四)、4	896,593	0.12	10,143,946	1.56
14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5	57,642,028	7.89	64,611,428	9.96
1414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6	5,033,817	0.69	3,511,909	0.54
1416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7	97,488,497	13.35	104,947,675	16.18
141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四)、8	379,649,958	51.98	284,696,220	43.88
14200	不動產投資-淨額	(四)、10	14,302,165	1.96	13,602,200	2.10
14300	放款	(四)、9	34,811,785	4.77	35,948,201	5.54
	投資合計		589,824,843	80.76	517,461,579	79.76
15000	再保險準備資產-淨額	(四)、11				
15100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6,061	0.00	65,688	0.01
15200	分出賠款準備		21,302	0.01	10,745	0.00
	再保險準備資產-淨額合計		27,363	0.01	76,433	0.01
16000	固定資產	(四)、12				
16100	土地		4,295,117	0.59	4,102,682	0.64
16200	房屋及建築		1,029,710	0.14	1,047,063	0.16
16300	電腦設備		325,522	0.04	275,004	0.04
16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356	0.00	19,830	0.00
16500	其他設備		247,599	0.03	216,693	0.03
16600	租賃權益改良		19,302	0.01	19,214	0.00
16xx2	重估增值		17,659	0.00	8,234	0.00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5,952,265	0.81	5,688,720	0.87
16xx3	減:累計折舊		(642,777)	(0.09)	(575,700)	(0.09)
16xx4	減:累計減損		(763,905)	(0.10)	(738,733)	(0.11)
16800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設備款		12,206	0.00	29,287	0.01
	固定資產-淨額合計		4,557,789	0.62	4,403,574	0.68
17000	無形資產					
17100	電腦軟體成本		31,455	0.01	18,603	0.00
	無形資產合計		31,455	0.01	18,603	0.00
18000	其他資產					
18100	預付款項		60,781	0.01	110,134	0.02
18300	存出保證金	(四)、13	3,473,445	0.48	2,746,449	0.42
18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24	1,194,716	0.16	1,296,973	0.20
18700	其他資產-其他		25,371	0.00	116,544	0.02
	其他資產合計		4,754,313	0.65	4,270,100	0.66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四)、25	60,390,692	8.27	64,681,882	9.97
1xxxx	資產總計		\$730,326,462	100.00	\$648,753,04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0	應付款項					
21100	應付票據		\$18,969	0.00	\$8,847	0.00
2120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121,358	0.02	112,469	0.02
21400	應付佣金		957,065	0.13	917,395	0.14
2150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329,958	0.05	150,630	0.03
21600	其他應付款	(四)·14	2,544,485	0.35	2,650,776	0.41
	應付款項合計		3,971,835	0.55	3,840,117	0.60
23000	金融負債					
23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四)·15	797,961	0.11	161,826	0.02
23700	其他金融負債	(四)·16	148,733	0.02	194,546	0.03
	金融負債合計		946,694	0.13	356,372	0.05
24000	負債準備	(四)·17				
24100	未滿期保費準備		2,165,318	0.30	1,940,264	0.30
24200	賠款準備		1,056,807	0.14	893,562	0.14
24300	責任準備		613,217,084	83.96	529,041,969	81.55
24400	特別準備		6,892,852	0.94	7,875,143	1.21
24500	保費不足準備		664,767	0.09	534,002	0.08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6,372,359	0.87	6,360,015	0.98
	負債準備合計		630,369,187	86.30	546,644,955	84.26
25000	其他負債					
25100	預收款項		504,753	0.07	601,334	0.09
25300	存入保證金		118,827	0.02	126,209	0.02
256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3,628	0.00	13,628	0.00
257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2,239	0.01	84,003	0.02
25900	其他負債-其他		1,077,562	0.15	583,751	0.09
	其他負債合計		1,817,009	0.25	1,408,925	0.22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四)·25	60,390,692	8.27	64,681,882	9.97
2xxxx	負債總計		697,495,417	95.50	616,932,251	95.10
31000	股本	(四)·18				
31100	普通股股本		21,994,310	3.01	17,086,119	2.63
32000	資本公積					
3210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7,158,000	0.98	2,658,000	0.41
3220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4,831	0.00	34,831	0.01
32500	資本公積-認股權		1,068,505	0.15	1,068,505	0.16
33000	保留盈餘	(四)·20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2,037,869	0.28	1,365,188	0.2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1,943,201	0.27	2,566,878	0.39
33300	未指撥保留盈餘		4,211,305	0.58	3,368,023	0.52
340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1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60,052	0.01	60,052	0.01
3420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677,028)	(0.78)	3,613,195	0.56
3xxxx	股東權益總計		32,831,045	4.50	31,820,791	4.9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730,326,462	100.00	\$648,753,042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本 期		上 期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營業收入：	(四)、21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128,922,901	81.20	107,372,955	73.45
41120	再保費收入		(65)	0.00	10,666	0.01
41100	保費收入		128,922,836	81.20	107,383,621	73.46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793,840)	(0.50)	(693,520)	(0.47)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84,681)	(0.18)	(2,906)	(0.00)
4110x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27,844,315	80.52	106,687,195	72.99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226,544	0.14	179,319	0.12
41400	手續費收入		1,057,958	0.67	954,670	0.66
41500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18,276,806	11.51	16,567,752	11.33
41520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9,549,665)		7,271,829	4.97
41550	兌換(損)益		6,550,422	4.13	(16,162,047)	(11.06)
41560	處分及投資(損)益		8,468,163	5.33	11,873,705	8.12
41570	不動產投資(損)益		504,989	0.32	350,193	0.24
41580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236,590	0.15	-	-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四)、25	5,151,493	3.24	18,456,449	12.63
	營業收入合計		158,767,615	100.00	146,179,065	100.00
51000	營業成本：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四)、22	55,835,966	35.17	38,152,635	26.10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99,978)	(0.25)	(413,654)	(0.28)
5120x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55,435,988	34.92	37,738,981	25.82
51300	負債準備淨變動					
51320	賠款準備淨變動		152,688	0.10	289,493	0.20
51330	責任準備淨變動		84,165,378	53.01	77,343,056	52.91
51340	特別準備淨變動		(982,286)	(0.62)	587,952	0.40
51350	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		129,932	0.08	(59,423)	(0.04)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06,730	0.07	104,583	0.07
51400	承保費用		7,401	0.00	8,292	0.01
51500	佣金支出		7,141,470	4.50	6,197,676	4.24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203,310	0.13	200,678	0.14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四)、25	5,151,493	3.24	18,456,449	12.63
	營業成本合計		151,512,104	95.43	140,867,737	96.38
58000	營業費用	(四)、23				
58100	業務費用		2,103,208	1.32	2,070,853	1.42
58200	管理費用		752,078	0.47	908,361	0.62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15,290	0.01	14,795	0.01
	營業費用合計		2,870,576	1.80	2,994,009	2.05
61000	營業利益		4,384,935	2.77	2,317,319	1.57
49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100	財產交易利益		34	0.00	-	-
49300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61,734	0.04	12,834	0.01
49900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997	0.02	154,864	0.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8,765	0.06	167,698	0.12
590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9100	財產交易損失		327	0.00	1,308	0.00
59200	資產減損損失		26,100	0.02	-	-
59400	資產報廢損失		2,186	0.00	7,932	0.00
59900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201	0.01	23,815	0.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9,814	0.03	33,055	0.02
62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純損)		4,443,886	2.80	2,451,962	1.67
63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24	(237,381)	(0.15)	911,441	0.62
69000	本期淨利(淨損)		\$4,206,505	2.65	\$3,363,403	2.29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19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		\$2.13	\$2.01	\$1.29	\$1.77
71000	稀釋每股盈餘		\$1.99	\$1.88	\$1.21	\$1.6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它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5,014,164	\$3,761,336	\$504,613	\$3,989,345	\$2,715,816	\$(1,453,267)	\$24,592,059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60,575	36,334	(543,163)		317,41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53,746)		(317,412)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01,133)		(1,201,133)
盈餘轉增資	2,071,955			(1,458,801)	(2,071,955)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1,458,801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5,066,462	5,066,462
民國 99 年度淨利							3,363,403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086,119</u>	<u>\$3,761,336</u>	<u>\$1,365,188</u>	<u>\$2,566,878</u>	<u>\$3,368,023</u>	<u>\$60,052</u>	<u>\$31,820,791</u>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086,119	\$3,761,336	\$1,365,188	\$2,566,878	\$3,368,023	\$60,052	\$31,820,791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2,68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72,681	293,782	(293,78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06,028)		(1,406,028)
盈餘轉增資	1,908,191				(1,908,191)		-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3,000,000	4,500,000		(1,453,268)	1,453,268		7,500,000
增提特別準備金(註二)				535,809	(535,809)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9,290,223)	(9,290,223)
民國 100 年度淨利							4,206,505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1,994,310</u>	<u>\$8,261,336</u>	<u>\$2,037,869</u>	<u>\$1,943,201</u>	<u>\$4,211,305</u>	<u>\$(5,677,028)</u>	<u>\$32,831,045</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一：民國 99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包含自 98 年度盈餘提列公積 543,163 仟元及 353,746 仟元，暨變更 97 年盈餘分配案同額增提、減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317,412 仟元。

註二：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8 條規定，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及其他因特殊需要而加提之特別準備金，自 100 年起每年新增提存款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董 事 長：王銘陽



經 理 人：郭瑜玲



會 計 主 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4,206,505	\$3,363,40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03,240	171,738
攤提費用	9,715	8,7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80,316	26,681
呆帳轉銷金額	(78,193)	(39,286)
各項保險準備本期淨變動	83,773,302	78,161,608
金融資產溢(折)價攤銷	(4,986,852)	(4,531,99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溢價攤銷	4,428	5,792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2,455	9,23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5,367,856)	(1,499,513)
處分不動產投資損失(利益)	(96,884)	(9,083)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9,549,665	(7,271,82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374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3,863)	-
金融資產匯率影響數	(4,664,580)	5,257,0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33,823	369,873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80,050	322,13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720,966)	286,921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減少(增加)	49,353	(87,910)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減少(增加)	(107,636)	7,215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減少(增加)	(11,161)	15,94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7,973	15,409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7,775	(13,242)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增加)	208,269	(1,229,73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122	(19,458)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減少)	8,889	3,81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增加(減少)	179,328	(26,84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6,291)	(605,984)
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8,236	31,379
應付佣金增加(減少)	39,670	(39,90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79,012	(127,05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382)	15,18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93,811	(1,842,1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82,097,647</u>	<u>70,728,07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處分(購置)價款	(77,192,358)	(63,115,753)
購置固定資產與不動產投資價款	(862,087)	(2,502,216)
處分固定資產與不動產投資價款	40,589	142,894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22,390)	(18,596)
放款減少(增加)	1,133,777	2,757,2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6,902,469)</u>	<u>(62,736,41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50,242)	(49,844)
發放現金股利	(1,406,028)	(1,201,133)
現金增資	7,5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6,043,730</u>	<u>(1,250,97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1,238,908	6,740,6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018,254	42,277,5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0,257,162</u>	<u>\$49,018,25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92,134</u>	<u>\$86,43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624,741</u>	<u>\$568,504</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銘陽



經理人：郭瑜玲



會計主管：謝雪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52 年 4 月 25 日設立，原名華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70 年 1 月經財政部及經濟部核准更改為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係經營人身保險事務。迭經歷年增資，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壹拾玖億玖仟肆佰參拾壹萬元整。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綜效，於民國 98 年 6 月 16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理字第 09802552211 號函核准，以民國 98 年 6 月 19 日為併購基準日移轉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誠人壽)主要營業及資產負債。

本公司股票已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0,965 及 11,92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本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保險法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辦理。重要之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本公司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和假設，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負債)估計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的投資合約之負債是基於當期假設抑或於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以反映當時最佳估計。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主要之假設為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脫退率與解約率。本公司參照「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第三章、準備金適足性之精算假設」做適當的調整，以充分的顯示本公司獨特的曝險、產品特色、目標市場以及理賠嚴重程度與頻率之經驗。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計亦運用於保險合約之資產投資之所產生之未來收入。這些估計是以目前市場報酬率及對於未來經濟及金融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是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以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來做適當的調整。脫退率與解約率是以本公司其歷史經驗為基礎。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產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將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銀行存款、零星支出之週轉金，暨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5. 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等類；金融負債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一項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資產之交付期間係在市場慣例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內者。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屬此類別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並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兩類。

此類金融資產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原始認列即為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外，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如不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且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可重分類：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① 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② 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僅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金融商品。

前述之重分類，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原來非屬於此類之金融商品續後不得重分類為此類。

(2)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如債券）於續後評價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攤銷後成本之計算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或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本公司對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應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各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此類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之定義，且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得重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重分類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日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則分期攤銷為當期損益。

(6) 公平價值

所稱公平價值，在上市櫃股票或存託憑證，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價值則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

(7) 金融負債

本公司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6.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公司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公司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借款，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7.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應評估該資產可收回之金額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相關函令之規定認列減損損失。

8. 衍生性金融商品與避險交易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按公平價值。指定避險且其與被避險項目間之避險關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規定「應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者，認列為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不符合前揭條件；即不應適用避險會計者，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屬不應適用避險會計者，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屬應適用避險會計者，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規範如下：

- (1) 公平價值避險(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者)：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另被規避項目於避險期間因所規避風險所生公平價值變動亦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現金流量避險(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變動風險，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屬有效避險部份，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未來現金流量或預期交易之實際發生將導致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該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轉列為當期損益。

當預期交易之實際發生將導致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認列該非金融資產(負債)時調整該資產(負債)帳面價值。

當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時，則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工具)公平價值之變動屬有效避險部份，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無效部份則認為當期損益。

前揭遞延於股東權益之避險工具損益，於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9. 放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股票為質、動產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及催收款項。

放款本金或利息積欠超過清償期三個月以上、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訴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經積極催理而依法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轉入「其他資產」科目；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10.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以前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除參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不良授信資產分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並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作為備抵呆帳之最低提列標準，另再按逾期授信戶之財務狀況、擔保品之擔保價值，評估可收回債權額，作為實際提列備抵呆帳準備數額。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如存在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減損損失之評估係以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預期信用損失)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放款及應收款項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則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為合約規定之當期有效利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依據民國 99 年 12 月 29 日修訂之『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將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等第二至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分別以其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作為備抵呆帳之最低提列標準。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金額將藉由備抵帳戶迴轉，但此迴轉不應使放款及應收款項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不動產投資

不動產投資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列為長期負債。

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按估計耐用年限十五至六十年以直線法計提。

不動產投資出售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及相關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面予以減除。若有處分盈益或損失則以當年度收益或損失處理。

閒置之不動產，轉列入「其他資產」科目，並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12.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則列為長期負債，重大添置、更新及改良，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期費用列之。

折舊係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房屋及建築—十五至六十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三至五年；其他設備—三至五年。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益(損失)。

13. 無形資產

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但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則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本公司評估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屬有限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之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如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其耐用年限為三至五年，採直線法攤銷。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15. 投資型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平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16.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已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準備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其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對照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撥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之退休金至員工於勞工保險局的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提撥期間為員工到職日或選擇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之日起至離職當日止。

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告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淨退休金成本係按精算報告提列，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未提列過渡性淨資產與退休金利益之攤提。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按十六年平均攤銷。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 34 段規定之事項。

17. 營業及負債準備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台財保 852367814 號函規定計提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變額萬能壽險及萬能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算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消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4) 特別準備：

①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前述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得就提存於負債準備項下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如該項負債準備餘額不足沖減或收回時，其不足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收回以收益處理。前述各險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得就提存於負債準備項下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如該負債項下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或收回時，其不足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上述之特別準備金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另，依台財保字第 0910074195 號函規定，本公司自負債項下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稅後淨額，依規定應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且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分配或為其他用途。

- ②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提存「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一紅利風險準備」。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另，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第四十號公報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7)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所提存之準備。

18. 庫藏股

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列成本，其差額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低於帳列成本，其差額沖減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減保留盈餘。

19.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認列為費用。

20. 保險費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21. 再保險

本公司為設定損失上限及將鉅額保單之風險降至最低，依業務需要及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本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契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一致方法認列；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本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本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份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平價值衡量之基礎。

22. 外幣交易

本公司有關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本公司所採用之即期匯率係指外幣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衡量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

23.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中。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配合 95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本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本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適用新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本期配合民國 98 年 12 月 30 日金管保財字第 09802506492 號令訂定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依編製準則、公報及相關解釋規定，對本公司提供之保險合約進行分類、衡量及揭露，主要影響如下：

對投資型保險商品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依此項會計原則變動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應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前述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本期新增提存數依稅後金額提列為特別盈餘公積，前述變動之影響金額為 535,809 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3. 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庫存現金	\$3,361	\$2,673
週轉金	11,875	39,636
支票存款、活期存款	8,931,286	12,563,591
定期存款	35,766,891	3,469,600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15,543,749	32,942,754
合 計	<u>\$60,257,162</u>	<u>\$49,018,254</u>

(2) 上列銀行存款未受有指定用途或限制使用等情事。

(3) 上列附賣回債券均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

2. 應收票據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744,635	\$924,685
減：備抵呆帳	-	-
淨額	<u>\$744,635</u>	<u>\$924,685</u>

(2) 上列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其他應收款-淨額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應收退稅款	\$962,886	\$721,273
應收利息	6,798,237	5,312,280
應收金融商品交割款	395,120	918,081
應收分離帳戶款	788,223	203,792
其他應收款	558,992	626,058
減：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28)	(45)
催收款項	7,885	8,894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4,200)	(4,700)
合 計	<u>\$9,507,115</u>	<u>\$7,785,633</u>

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國內政府公債	\$237,724	\$406,734
國內公司債	-	250,000
國內可轉債	114,028	28,841
衍生性金融資產-利率交換合約	49,633	44,085
衍生性金融資產-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474,712	9,404,577
加(減)：評價調整	20,496	9,709
合 計	<u>\$896,593</u>	<u>\$10,143,946</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含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中，國內各項債券係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評價；衍生性金融資產係以評價方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選擇權訂價模式估計公平價值。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國內政府公債	\$7,970,120	\$3,273,549
國內(上市、櫃)股票	43,291,942	40,328,918
國內受益憑證	1,681,761	10,894,604
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444,594	213,714
國外股票	1,619,136	190,319
國外受益憑證	2,453,648	2,841,162
國外金融債	6,262,059	3,533,879
加(減)：評價調整	(6,081,232)	3,335,283
合 計	<u>\$57,642,028</u>	<u>\$64,611,428</u>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含被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非歸類為其他各類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國內政府債券係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評價，國內股票及國內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係依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決算日之收盤價，國外股票及金融債係依 Bloomberg 報價評價，國內外受益憑證係依當日淨值評價。

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2,991,071	\$3,511,909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2,042,746	-
合 計	<u>\$5,033,817</u>	<u>\$3,511,909</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結構型定存	\$-	\$2,329,600
國內政府公債	14,558,051	15,592,310
國內公司債	34,507,285	25,407,460
國內金融債	14,468,159	11,691,370
國外政府公債	441,516	21,050,670
國外公司債	1,059,471	3,001,710
國外金融債	33,562,735	26,934,599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1,085,022	1,141,949
減：抵繳保證金	(2,193,742)	(2,201,993)
合 計	<u>\$97,488,497</u>	<u>\$104,947,675</u>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依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國內政府公債	\$166,798,298	\$130,416,723
國內國庫券	4,484,332	3,491,628
國內公司債	13,914,374	14,287,582
國內金融債	8,929,895	8,929,853
國內特別股	1,503,806	1,508,663
國外政府公債	798,275	-
國外公司債	6,962,533	5,383,592
國外特別股	54,371	52,269
國外金融債	175,443,893	118,999,728
國外結構型債券	1,060,150	1,019,200
國外不動產抵押債券	953,334	1,107,065
減：抵繳保證金	(1,253,303)	(500,083)
合 計	<u>\$379,649,958</u>	<u>\$284,696,220</u>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依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放款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壽險貸款	\$21,249,005	\$20,327,996
墊繳保費	3,914,744	3,665,917
擔保放款淨額	9,259,823	11,465,153
擔保放款－非關係人	9,306,801	11,466,225
擔保放款－關係人	398	467
減：備抵呆帳－擔保放款	(47,376)	(1,539)
催收款淨額	388,213	489,135
催收款	477,142	621,263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	(88,929)	(132,128)
放款合計	\$34,811,785	\$35,948,201

10. 不動產投資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取得成本-土地	\$11,757,220	\$11,368,939
取得成本-房屋及建築	5,518,213	5,346,306
重估增值-土地	9,959	18,334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	1,050
小 計	17,285,392	16,734,629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045,638)	(935,805)
未 折 減 餘 額	16,239,754	15,798,824
不動產投資淨額	16,239,754	15,798,824
減：累計減損	(1,937,589)	(2,196,624)
合 計	\$14,302,165	\$13,602,200

(2) 本公司曾於民國 63 年至 71 年間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固定資產重估，重估增值計 104,299 仟元 (含土地增值稅準備 44,247 仟元，該項土地增值稅於土地出售時支付)；除調整增加固定資產帳列金額，並同時貸記資本公積 60,052 仟元。由於部分固定資產之處分及轉列不動產投資，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投資重估增值餘額為 9,959 仟元及 19,384 仟元，固定資產重估增值餘額為 17,659 仟元及 8,234 仟元，土地增值稅準備(包含不動產投資及固定資產)餘額均為 13,628 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上列不動產資產並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1. 再保險準備資產—淨額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6,061	\$65,688
分出賠款準備	21,302	10,745
合 計	\$27,363	\$76,433

12. 固定資產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取得成本		
土地	\$4,295,117	\$4,102,682
房屋及建築	1,029,710	1,047,063
電腦設備	325,522	275,0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356	19,830
其他設備	247,599	216,693
租賃改良	19,302	19,214
重估增值-土地	16,609	8,234
重估增值-房屋及建築	1,050	-
小 計	5,952,265	5,688,720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42,784)	(224,254)
電腦設備	(189,979)	(167,8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518)	(14,458)
其他設備	(178,529)	(151,119)
租賃改良	(18,967)	(18,004)
小 計	(642,777)	(575,700)
未 折 減 餘 額	5,309,488	5,113,020
未完工程及預付房地設備款	12,206	29,287
固定資產淨額	5,321,694	5,142,307
減：累計減損	(763,905)	(738,733)
減損後固定資產淨額	\$4,557,789	\$4,403,574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曾於民國 63 年至 71 年間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估，詳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

(3) 上列固定資產並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13. 存出保證金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保險事業保證金	\$3,432,400	\$2,686,536
訴訟保證金	14,645	15,540
其他保證金	26,400	44,373
合 計	\$3,473,445	\$2,746,449

(2) 保險事業保證金係依保險法第一四一及一四二條之規定，以政府公債繳存中央銀行作為營業保證，詳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3) 其餘保證金以債券提出質押者，詳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14. 其他應付款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應付薪資	\$316,119	\$320,901
應付費用	685,237	782,492
應付利息	4,525	24,755
應付代收款	31,915	36,104
應付投資款項	421,816	874,090
應付保單款項	1,019,139	536,964
其他	65,734	75,470
合 計	\$2,544,485	\$2,650,77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衍生性金融負債－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797,961	\$161,826

(2) 上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係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評價方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及選擇權訂價模式估計公平價值。

16. 其他金融負債

(1) 本項目明細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98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148,733	\$194,546

(2)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結構，經主管機關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8 年 3 月 23 日金管保一字第 09802044820 號函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新台幣 13 億元，票面利率 4%，發行期間五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98 年 3 月 27 日至 103 年 3 月 27 日，採私募發行。

(3)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認為「資本公積－認股權」共計金額為新台幣 1,068,505 仟元。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包括：

主債務商品	100.12.31	99.12.31
第一次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	\$-	\$-
加：公司債溢價餘額	148,733	194,546
合 計	\$148,733	\$194,546

(4) 該轉換公司債係無擔保、次順位、無賣回買回約定，到期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就流通在外之該債券一次強制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該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17.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責任準備明細：

	100.12.31			99.12.31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壽險	\$400,950,982	\$123,728,512	\$524,679,494	\$351,642,036	\$92,396,141	\$444,038,177
健康險	47,647,366	-	47,647,366	40,292,945	-	40,292,945
年金險	1,066,320	38,132,877	39,199,197	1,157,715	43,225,393	44,383,108
投資型保險	1,691,027	-	1,691,027	327,739	-	327,739
合計	\$451,355,695	\$161,861,389	\$613,217,084	\$393,420,435	\$135,621,534	\$529,041,969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責任準備。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期初餘額	\$393,420,435	\$135,621,534	\$529,041,969	\$348,689,783	\$103,009,491	\$451,699,274
本期提存數	72,859,434	58,346,087	131,205,521	58,368,777	49,926,184	108,294,961
本期收回數	14,933,911	32,106,232	47,040,143	13,638,125	17,314,141	30,952,266
外幣兌換損益	9,737	-	9,737	-	-	-
期末餘額	\$451,355,695	\$161,861,389	\$613,217,084	\$393,420,435	\$135,621,534	\$529,041,96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0.12.31			99.12.31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個人壽險	\$1,951	\$-	\$1,951	\$1,970	\$-	\$1,970
個人傷害險	631,134	-	631,134	617,304	-	617,304
個人健康險	1,230,842	-	1,230,842	1,022,353	-	1,022,353
團體險	255,023	-	255,023	254,219	-	254,219
投資型保險	46,368	-	46,368	44,418	-	44,418
合計	2,165,318	-	2,165,318	1,940,264	-	1,940,264
減除分出未滿 期保費準備：						
個人傷害險	333	-	333	2,994	-	2,994
團體險	936	-	936	6,002	-	6,002
投資型保險	4,792	-	4,792	56,692	-	56,692
合計	6,061	-	6,061	65,688	-	65,688
淨額	\$2,159,257	\$-	\$2,159,257	\$1,874,576	\$-	\$1,874,576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1,940,264	\$-	\$1,940,264	\$1,969,178	\$-	\$1,969,178
本期提存數	2,165,318	-	2,165,318	1,940,264	-	1,940,264
本期收回數	1,940,264	-	1,940,264	1,969,178	-	1,969,178
期末餘額	\$2,165,318	\$-	\$2,165,318	\$1,940,264	\$-	\$1,940,264
減除分出未滿 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65,688	\$-	\$65,688	\$97,508	\$-	\$97,508
本期增加數	6,061	-	6,061	65,688	-	65,688
本期減少數	65,688	-	65,688	97,508	-	97,508
期末餘額	\$6,061	\$-	\$6,061	\$65,688	\$-	\$65,688
淨額	\$2,159,257	\$-	\$2,159,257	\$1,874,576	\$-	\$1,874,57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賠款準備明細：

	100.12.31			99.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270,973	\$-	\$270,973	\$63,989	\$-	\$63,989
-未報	98	-	98	47	-	47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110,381	-	110,381	60,458	-	60,458
-未報	61,097	-	61,097	104,799	-	104,799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09,957	-	109,957	73,634	-	73,634
-未報	193,874	-	193,874	189,623	-	189,623
團體險						
-已報未付	55,887	-	55,887	53,118	-	53,118
-未報	231,354	-	231,354	258,226	-	258,226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23,186	-	23,186	23,826	-	23,826
-未報	-	-	-	65,842	-	65,842
合計	1,056,807	-	1,056,807	893,562	-	893,562
減除分出賠款 準備：						
個人壽險	5,000	-	5,000	1,475	-	1,475
個人傷害險	5,271	-	5,271	3,133	-	3,133
個人健康險	6,531	-	6,531	5,137	-	5,137
團體險	4,500	-	4,500	1,000	-	1,000
合計	21,302	-	21,302	10,745	-	10,745
淨額	\$1,035,505	\$-	\$1,035,505	\$882,817	\$-	\$882,817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893,562	\$-	\$893,562	\$610,915	\$-	\$610,915
本期提存數	1,056,807	-	1,056,807	893,562	-	893,562
本期收回數	893,562	-	893,562	610,915	-	610,915
期末餘額	\$1,056,807	\$-	\$1,056,807	\$893,562	\$-	\$893,562
減除分出賠 款準備：						
期初餘額	\$10,745	\$-	\$10,745	\$17,592	\$-	\$17,592
本期增加數	21,302	-	21,302	10,745	-	10,745
本期減少數	10,745	-	10,745	17,592	-	17,592
期末餘額	\$21,302	\$-	\$21,302	\$10,745	\$-	\$10,745
淨額	\$1,035,505	\$-	\$1,035,505	\$882,817	\$-	\$882,81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已報未付保險賠款，係由理賠部門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按最高不超過保單對該保險事故所承諾之保險金額估算，按險別提存，該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已合理適當估計，足以反映實際理賠支付。而部分險種，因其理賠案件之結清通常取決於法院之判決，故理賠案件發生後須經長時間發展後才能結清，本公司法務部門依據這些訴訟案件，追蹤其理賠案件發展，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未報保險賠款則由精算部門依據本公司過去理賠經驗，考量以往已結案件之保險賠款發展趨勢，並依據各險同質特性，依事故通報年度之過去理賠經驗值採用損失發展三角形法發展之Bornhuetter-Ferguson Method，藉以發展最終賠款。未報未決賠款準備金隨著外界環境之改變，如：實際損失率等，將導致理賠金額之波動，本公司精算部門係定期評估，以合理估計賠款準備。

(4) 特別準備明細：

	100.12.31			99.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法定特別準備金：						
個人壽險	\$1,340,798	\$-	\$1,340,798	\$2,053,234	\$-	\$2,053,234
個人傷害險	665,563	-	665,563	768,893	-	768,893
個人健康險	1,322,434	-	1,322,434	1,421,479	-	1,421,479
團體險	1,503,051	-	1,503,051	1,648,229	-	1,648,229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2,061,006	-	2,061,006	1,678,430	-	1,678,430
紅利風險準備	-	-	-	304,878	-	304,878
合計	\$6,892,852	\$-	\$6,892,852	\$7,875,143	\$-	\$7,875,143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
期初餘額	\$7,875,143	\$7,287,192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	(29,806)	(29,806)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 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	(317,747)	(353,954)
本期提存數	-	675,893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1,605,000	1,228,681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222,424)	(932,863)
紅利風險準備沖轉數	(304,878)	-
外幣兌換損益	(5)	-
其他	(712,431)	-
期末餘額	\$6,892,852	\$7,875,14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本期新增提存數：

	10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商品	其他	合計
個人壽險	\$1,077	\$-	\$-	\$1,077
個人傷害險	140,899	-	-	140,899
個人健康險	286,035	-	-	286,035
團體險	217,542	-	-	217,542
合計	<u>\$645,553</u>	<u>\$-</u>	<u>\$-</u>	<u>\$645,553</u>

上列特別準備金本期新增提存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6)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0.12.31			99.12.31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個人壽險	\$664,767	\$-	\$664,767	\$521,086	\$-	\$521,086
團體險	-	-	-	12,916	-	12,916
合計	<u>\$664,767</u>	<u>\$-</u>	<u>\$664,767</u>	<u>\$534,002</u>	<u>\$-</u>	<u>\$534,002</u>

註：本公司上述保險合約，並無分出保費不足準備。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商品	總計
期初餘額	\$534,002	\$-	\$534,002	\$593,426	\$-	\$593,426
本期提存數	262,658	-	262,658	93,485	-	93,485
本期收回數	132,726	-	132,726	152,909	-	152,909
外幣兌換損益	833	-	833	-	-	-
期末餘額	<u>\$664,767</u>	<u>\$-</u>	<u>\$664,767</u>	<u>\$534,002</u>	<u>\$-</u>	<u>\$534,00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100.12.31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責任準備	\$613,217,084
未滿期保費準備	2,165,318
保費不足準備	664,767
特別準備	6,892,852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622,940,021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538,182,905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0.12.31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GPV)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採最近期簽證精算報告(99年簽證精算報告) 最佳估計之假設

(8)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發行非投資型保單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而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壽險	\$6,372,359	\$6,360,015
	100 年度	99 年度
期初餘額	\$6,360,015	\$6,362,028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	-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94,386	106,595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數	106,730	104,582
期末餘額	\$6,372,359	\$6,360,01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股 本

-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分別為 21,994,310 仟元及 17,086,119 仟元，分為普通股 2,199,431,000 股及 1,708,611,9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000,000 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0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0 年 5 月 17 日為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自 99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 1,908,191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190,819,100 股，是項增資案於民國 100 年 8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0 年 9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

19.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0 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443,886	\$4,206,505	2,087,650	\$2.13	\$2.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6,186	\$5,135	151,51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450,072	\$4,211,640	2,239,165	\$1.99	\$1.88
99 年度	金 額(分子)		股數 (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451,962	\$3,363,403	1,899,431	\$1.29	\$1.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949	\$6,597	135,84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459,911	\$3,370,000	2,035,272	\$1.21	\$1.66

20.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依法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由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金額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財政部「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二十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相關函釋之規定，將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0年及99年股東會決議通過，將99年度及98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依稅後金額293,782仟元及353,746仟元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八條提存之特別準備金於中華民國100年1月1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新增提存數以稅後金額計535,809仟元。

- (3)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於提存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餘額，就其餘額分配百分之一以上員工紅利，其餘部分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勞，授權董事會訂定合理報酬，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盈餘分配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惟得保留一部份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但現金股利不得少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依保險業管理辦法之規定適度予以調整，由董事會擬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及 99 年 6 月 18 日決議通過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99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2,681	\$543,163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93,782	353,746	-	-
現金股利	1,406,028	1,201,133	0.70	0.80
股票股利	1,908,191	2,071,955	0.95	1.38

- (6)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起，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稅後淨利為估列基礎，按章程所定分配順序及成數估列結果，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99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為 23,969 仟元及 30,400 仟元，與前年度估計金額一致，並無差異。另本公司估計民國 100 年度無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2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00 年度			99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總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總計
簽單保費收入	\$72,115,865	\$56,807,036	\$128,922,901	\$58,687,623	\$48,685,332	\$107,372,955
再保費收入	(65)	-	(65)	10,666	-	10,666
保費收入	72,115,800	56,807,036	128,922,836	58,698,289	48,685,332	107,383,621
減：						
再保費支出	793,840	-	793,840	693,520	-	693,52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84,681	-	284,681	2,906	-	2,906
小計	1,078,521	-	1,078,521	696,426	-	696,426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71,037,279	\$56,807,036	\$127,844,315	\$58,001,863	\$48,685,332	\$106,687,19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00 年度			99 年度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投資合約		
	保險合約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保險合約	性之投資合約	總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						
賠款	\$23,260,713	\$32,573,313	\$55,834,026	\$20,251,801	\$17,892,689	\$38,144,490
再保賠款	1,940	-	1,940	8,145	-	8,145
保險賠款與給付	\$23,262,653	\$32,573,313	\$55,835,966	\$20,259,946	\$17,892,689	\$38,152,635
減：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99,978	-	399,978	413,654	-	413,654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22,862,675	\$32,573,313	\$55,435,988	\$19,846,292	\$17,892,689	\$37,738,981

23.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	\$1,494,082	\$1,494,082	\$-	\$1,542,556	\$1,542,556
薪資費用	-	1,021,691	1,021,691	-	1,135,756	1,135,756
勞健保費用	-	201,581	201,581	-	176,100	176,100
退休金費用	-	175,278	175,278	-	138,237	138,237
其他用人費用	-	95,532	95,532	-	92,463	92,463
折舊費用	-	203,240	203,240	-	171,738	171,738
攤銷費用	-	9,715	9,715	-	8,700	8,700

(註)其他用人費用係包含伙食費、團保費、教育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24. 所得稅

依民國 98 年 5 月 27 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 99 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由 25% 改為 20%；又依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 99 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 17%。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所得稅費用

A.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估計申報數及損益表所列示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稅前淨利	\$4,443,886	\$2,451,962
免稅所得及證券交易損益	(5,940,982)	(3,662,564)
暫時性差異	(3,599,911)	6,492,233
永久性差異	(130,332)	29,935
全年所得額	(5,227,339)	5,311,566
虧損扣抵本期扣除額	-	(4,251,416)
課稅所得額	<u>\$ (5,227,339)</u>	<u>\$ 1,060,150</u>
依課稅所得計算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	\$180,225
加：前期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款	2,545	462
加：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127,781
減：投資抵減稅額	-	(8,724)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期末(淨額)	(1,194,716)	(1,296,974)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期初(淨額)	1,296,974	67,234
加：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稅額影響數	106,011	-
前期所得稅估計變動及核定差異	26,567	18,555
本期應負擔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u>\$237,381</u>	<u>\$(911,441)</u>

B.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應付(退)所得稅之組成說明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依課稅所得計算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	\$180,225
加：前期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款	2,545	462
加：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127,781
減：投資抵減稅額	-	(8,724)
本期應申報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2,545	299,744
減：扣繳稅款	(624,741)	(568,504)
應付(退)所得稅	<u>\$(622,196)</u>	<u>\$(268,760)</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退稅款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應收 98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	\$452,513
應收 99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340,690	268,760
應收 100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	622,196	-
合 計	<u>\$962,886</u>	<u>\$721,273</u>

(2) 遞延所得稅

A.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100.12.31	99.12.31
a.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217,412	1,303,236
c.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2,696)	(6,263)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明細如下：		
未實現投資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3,507	133,507
未實現兌換損失(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249,311	16,335,392
未實現減損損失(迴轉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72,656	493,884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收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897,209	(9,383,500)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成本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3,764	86,817
虧損扣抵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74,800	-
	<u>100.12.31</u>	<u>99.12.31</u>
B.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17,412	\$1,303,23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22,696)	(6,263)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194,716	1,296,9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1,194,716</u>	<u>\$1,296,973</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 年度	99 年度
C. 營業單位之應付所得稅(當期所得稅費用)	\$-	\$180,225
前期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稅款	2,545	462
本年度最低稅負制應繳納金額	-	127,781
減：投資抵減稅額	-	(8,724)
未實現投資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41,972
未實現兌換損益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224,634	(2,339,040)
未實現減損損失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0,609	1,991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收益)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747,721)	1,127,460
未實際提撥之退休金成本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981)	(7,931)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03,716)	615,101
投資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147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稅額影響數	106,011	-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30,600
前期所得稅估計變動及核定差異	26,567	18,555
稅率變動調整	-	136,481
備抵評價	16,433	(844,521)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237,381</u>	<u>\$(911,441)</u>

D.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98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尚無重大差異。

(3)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有關股東可扣抵帳戶之資訊內容如下：

	100.12.31	99.12.31
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	\$153,577	\$322,592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4,211,305	3,368,023
實際(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3.65%)	17.95%/23.75%

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係以截止至分配基準日當日之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所得稅抵減之法令依據、抵減項目、可抵減總額、尚未抵減餘額及最後抵減年度：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6	人才培訓支出	\$2,073	100
		1,723	101
		2,217	102
		<u>\$6,013</u>	

2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 (1) 本項目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明細如下：

資 產		負 債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銀行存款	\$647,324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59,966,179
有價證券	59,618,253	應付款項	424,513
應收款項	125,115	其他負債	-
資產合計	<u>\$60,390,692</u>	負債合計	<u>\$60,390,692</u>

收 益		費 用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保費收入	\$12,040,246	保險賠款與給付	\$8,656,341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7,545,199)	提存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4,830,894)
處分投資(損)益	526,268	保管費支出	1,326,029
利息收入	572	手續費支出	17
其他收入	54,991		
兌換(損)益	74,615		
收益合計	<u>\$5,151,493</u>	費用合計	<u>\$5,151,493</u>

- (2) 本項目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明細如下：

資 產		負 債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銀行存款	\$974,684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64,443,409
有價證券	63,546,945	應付款項	237,556
應收款項	160,253	其他負債	917
資產合計	<u>\$64,681,882</u>	負債合計	<u>\$64,681,882</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 益		費 用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保費收入	\$12,905,344	保險賠款與給付	\$11,381,917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3,695,331	提存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4,379,257
處分投資(損)益	1,805,972	兌換損失	1,375,877
利息收入	315	保管費支出	1,319,398
其他收入	49,487		
收益合計	<u>\$18,456,449</u>	費用合計	<u>\$18,456,449</u>

(3) 本公司因經營前揭投資型保險業務，而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318,374 仟元及 279,328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

26. 金融商品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各項流動及非流動投資及擔保放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流量及支應所發行保單之各項營業準備。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票據、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其他應收應付款及各項放款等。

本公司另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主要包括換匯、遠匯合約、利率交換合約與期指，其目的主要在規避本公司因投資行為產生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與股價風險。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中有關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以及流動性風險。除由董事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規範並據以訂定各風險管理準則外，並已建置風險值(VaR)模型、信用風險值(CaR)模型、與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RCSA) 等管理機制。以下分別說明各類風險管理政策：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暨負債因市場風險因子波動，使得價值發生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已建置風險值模型，公司所有交易部位，皆已納入風險管理系統定期監控，並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超限控管指標以名目本金、停損、價格敏感度與風險值為主，並於每日或每週出具風險管理報表，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亦定期於董事會或風險管理委員會中，報告各資產之風險貢獻(Component VaR)、各商品類別額度使用狀況，並揭露壓力測試及回溯測試結果。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針對持有之外幣部位因匯率之變動造成價值變動之風險，持續執行換匯與遠匯衍生性商品交易避險，並依相關法律及內控要求，利用相關模型及控管機制，有效控制此項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出具報告評估各交易相對人、有價證券之信用狀況，並針對現存債券部位之信用風險，分別依據其財務狀況、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評等，同時據以管理各信用評等等級額度使用狀況。

本公司所訂定之信用額度種類主要有二類，就交易對手信用風險限額，分為交割前風險額度及交割風險額度；另一類為發行人信用風險限額，並根據長短期之交易期間訂定信用風險額度。

信用風險衡量部分，本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值模型，計算信用風險值，分別估計非預期損失及信用預期損失，以衡量因發行人信用評等變動或違約所導致之信用部位最大可能損失。此外，並依據發行人所處地區、產業、信用評等等各項投資組合，分別檢視其信用風險及集中風險。

作業風險

關於金融商品投資之作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已訂定投資授權範圍及各項投資手冊所管理辦法，各項投資相關授權人員皆需董事會核准。風險控管及工作執掌交易確認帳務及交割分由不同的部門負責以減少人為作業及控管疏失。

在作業風險評估上，本公司持續地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RCSA)作業，在各作業流程中，找出特定風險事件所有可能的原因及可能的後果等，並分析各原因及後果發生的頻率及衝擊程度。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每季編製資產以及負債之存續期間報告，按每季底的有效契約預估未來五年負債面的現金支出時間及金額大小。配合滿期金的再次銷售管理或資產組合調整等措施，提早因應可能的流動性風險。

為確保公司整體流動性，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風險，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到期日、區域、幣別及工具）的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評估公司如何在長期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金融商品資訊

(1) 公平價值：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257,162	\$60,257,162
應收款項	10,482,845	10,482,8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72,248	372,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642,028	57,642,0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33,817	5,033,8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7,488,497	98,210,92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79,649,958	388,727,971
放款	34,811,785	34,811,785
存出保證金	3,473,445	3,647,021
<u>資產-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24,345	524,345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	3,971,835	3,971,835
存入保證金	118,827	118,827
<u>負債-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97,961	797,961
其他金融負債	148,733	148,733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產—非衍生性</u>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018,254	\$49,018,254
應收款項	8,822,616	8,822,6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95,284	695,2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4,611,428	64,611,4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1,909	3,511,90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4,947,675	102,816,43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84,696,220	290,944,033
放款	35,948,201	35,948,201
存出保證金	2,746,449	2,724,10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資產-衍生性</u>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448,662	\$9,448,662
<u>負債-非衍生性</u>		
應付款項	3,840,117	3,840,117
存入保證金	126,209	126,209
<u>負債-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1,826	161,826
其他金融負債	194,546	194,546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存入保證金之未來收取及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B. 各項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D. 其餘各項金融商品如有公開市場價格可詢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評價方式估計公平價值。
-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資產-非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372,248	\$695,2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7,776,231	43,298,719	19,865,797	21,312,70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388,727,971	290,944,03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98,210,923	102,816,435
存出保證金	-	-	3,647,021	2,724,10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u>資產-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524,345	\$9,448,662
<u>負債-衍生性</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797,961	161,826
其他金融負債	-	-	148,733	194,546

- (3) 本公司提供部分政府公債作為保險事業保證金、訴訟保證金及其他保證金，詳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
- (4)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分別為損失 9,549,665 仟元及利益 7,271,829 仟元。
-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576,877,374 仟元及 459,840,145 仟元(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按攤銷後成本計)；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0,081,082 仟元及 23,041,637 仟元。
- (6)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為 18,185,552 仟元及 16,474,754 仟元。
- (7)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增加(減少)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8,612,483)仟元及 4,698,847 仟元，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損失)之金額為(677,740)仟元及 367,615 仟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利率風險：

茲將本公司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民國10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至10年	超過10年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996,550	\$-	\$-	\$-	\$58,996,55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62,152	-	262,1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0,754	4,672,388	6,353,003	3,191,068	14,467,2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50,000	-	-	1,75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32,821	13,995,004	61,088,718	23,965,696	99,682,2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399,625	42,580,575	67,878,901	264,044,160	380,903,261
壽險貸款	略	略	略	略	21,249,005
擔保放款	225,417	442,975	2,117,626	6,473,805	9,259,823
合計	\$66,505,167	\$63,440,942	\$137,700,400	\$297,674,729	\$586,570,243

民國9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至10年	超過10年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613,242	\$-	\$-	\$-	\$48,613,24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7,366	-	-	259,034	666,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325	496,505	4,381,914	2,084,140	7,223,8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50,000	-	-	1,75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68,187	9,771,633	45,820,689	50,789,159	107,149,6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94,586	30,034,168	44,231,285	206,936,264	285,196,303
壽險貸款	略	略	略	略	20,327,996
擔保放款	42,025	718,906	2,221,489	8,482,733	11,465,153
合計	\$54,086,731	\$42,771,212	\$96,655,377	\$268,551,330	\$482,392,646

(9) 信用風險

因本公司確實遵循保險法146條及相關函令與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執行交易對象信用評估、擔保品之價值鑑估及債權之保全等作業。

另本公司對個別對象及其關係人、關係企業所為投資、放款之額度均未逾越保險法146條及相關函令規定；旨於防止風險集中之限額。

是以本公司之金融商品投資並無重大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73,610	\$30.2900	\$168,824,727	\$5,538,795	\$29.1200	\$161,289,925
澳幣	908,448	30.7444	27,929,684	495,474	29.6587	14,695,126
歐元	436,708	39.1892	17,114,250	132,911	38.9131	5,171,978
加拿大幣	555,812	29.6932	16,503,824	413,741	29.1433	12,057,80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5,594	30.2900	2,895,553	79,958	29.1200	2,328,381
人民幣	455,004	4.4895	2,042,746	-	-	-

(11) 避險活動

本公司從事換匯交易、遠期外匯買賣交易及利率交換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浮動利率投資之未來利率波動風險。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尚未到期之換匯交易、遠匯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詳附註(十二)1.(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說明。

28. 員工退休相關資訊

(1) 退休辦法內容摘要：

- A. 本公司內勤職工適用「內勤職工退休辦法」規定；另業務人員則適用「業務人員退休辦法」規定。
- B. 內勤職工適用範圍係指與本公司簽訂勞動契約並按月支領固定薪津之各級內勤人員；業務人員適用範圍係指與本公司簽訂業務主管聘僱契約書之業務人員。
- C. 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前到職之員工得選擇適用於勞工退休金舊制或勞工退休金新制，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後到職之員工，依法一律適用於勞工退休金新制。
- D. 選擇適用於勞工退休金舊制之員工得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前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擇變更為適用勞工退休金新制，已選擇或強制適用於勞工退休金新制者不得要求變更為適用於勞工退休金舊制。

E. 適用於勞工退休金舊制之員工，其申請退休與應予命令退休之條件如下：

a. 員工合於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退休：

- 一 任職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一 任職滿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一 任職滿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 員工合於下列條件之一者，應予命令退休：

- 一 年滿六十五歲者。
- 一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款第二目所稱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之員工，以勞工保險第一等級至第六等級之失能為標準，並以健保區域級以上醫院出具之診斷證明書為處理依據。

F. 適用於勞工退休金新制之員工，公司自員工到職日或選擇適用日起，參照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所訂之月提繳工資，按月提繳退休金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中。當員工年滿六十歲者，得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其請領方式及請領數額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

(2)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茲將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既得給付義務	\$(48,798)	\$(32,509)
非既得給付義務	(84,949)	(98,970)
累計給付義務	(133,747)	(131,47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7,394)	(47,169)
預計給付義務	(181,141)	(178,64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2,040	63,844
提撥狀況	(119,101)	(114,80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資產)	-	3,092
未認列之退休金淨損(益)	16,862	27,7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2,239)	\$(84,00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退休離職辦法之既得給付義務為 48,798 仟元及 32,509 仟元。

(4)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服務成本	\$9,770	\$10,275
利息成本	6,340	6,252
退休金資產預計報酬	(2,265)	(2,187)
攤銷數	6,106	9,373
淨退休金成本	<u>\$19,951</u>	<u>\$23,713</u>

(5)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折現率	3.5%	3.5%
薪資水準增加率	3.0%	3.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3.5%	3.5%

五、保險合約資訊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負責制訂公司總體風險胃納及風險容忍度、審閱及核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董事會下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於董事會召開時提出風險管理報告，各項風險管理報告及相關事務均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做最終之核定。除風險管理委員會外，另設立資產負債管理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此外並設立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各項風險管理措施，並落實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包含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事務，同時協助董事會擬定公司風險胃納，並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規章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定事項。另，業務單位則須負責風險之辨識，並陳報風險暴露狀況，衡量風險發生時所影響之程度，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依據董事會通過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規範風險管理目標，以及風險管理制度。並遵循集中管理及專業分工原則，按風險來源指派專責風險管理單位進行管理下列，包含資產負債管理、市場、信用、作業、流動性、核保、精算、法律等風險。

(3) 準備金相關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對於保險業務之準備金相關風險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4)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係指資產和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根據所銷售之保險負債風險屬性及複雜程度，訂定適當之資產負債管理機制，使本公司在可承受之範圍內，形成、執行、監控和修正資產和負債相關策略，以達成公司預定之財務目標。其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①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辨識。
- ②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衡量。
- ③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回應。

2.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00.12.31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死亡率/罹病率	x 1.05	(204,822)	(170,002)
投資報酬率	+0.1%	598,918	497,102
費用	x 1.05	(110,346)	(91,587)
脫退率及解約率	x 1.05	96,907	80,433

註 1：上述稅前損益/股東權益變動係指該假設變動對 100 年度相關數值之影響，股東權益變動係以稅前損益變動數乘以 (1-17%) 計算。

註 2：敏感度測試

A. 死亡率/罹病率敏感度測試係考量死亡率、罹病率及傷害險發生率同時乘上 1.05，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投資報酬率敏感度測試係指 100 年投資報酬率增加 0.1%，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C. 費用敏感度測試係指 100 年損益表中業管費用乘上 1.05，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D. 解約率敏感度測試係考量解約率乘上 1.05，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 ①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來自台灣境內，保險風險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個地區並無重大的差別，且本公司依每一危險單位及每一危險事故訂定可忍受之累積風險限額，並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保險風險。有關本公司持有再保險前後之風險集中情形，請參閱附註(四)、17 之各項準備明細表。
- ②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①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96	\$1,891,707	\$2,382,929	\$2,435,690	\$2,446,825	\$2,452,831	\$-
97	2,170,100	2,736,556	2,776,542	2,781,989	2,788,817	6,828
98	2,243,111	2,870,648	2,924,110	2,933,662	2,940,863	16,753
99	2,574,879	3,071,401	3,088,502	3,098,592	3,106,197	34,796
100	2,610,108	3,217,019	3,234,931	3,245,498	3,253,464	643,356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險種。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701,733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294,256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60,818
賠款準備金餘額	<u>1,056,807</u>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96	\$1,849,287	\$2,329,153	\$2,380,731	\$2,391,427	\$2,397,297	\$-
97	2,128,556	2,682,784	2,721,905	2,719,002	2,725,676	6,674
98	2,204,858	2,820,114	2,862,350	2,867,254	2,874,291	11,941
99	2,535,358	3,010,157	3,030,653	3,035,845	3,043,296	33,139
100	2,561,841	3,160,721	3,182,242	3,187,694	3,195,518	633,677

註：本表未包含長年期險種。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685,431
加：長年期險種賠款	289,256
無理賠優惠賠款準備	60,818
賠款準備金餘額	<u>1,035,505</u>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 信用風險：

對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而言，其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若與再保險人發生爭議，可能導致再保險資產減損。另保險經紀人或代理人之應收款亦具有信用風險。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再保險合約之最大暴險為再保險資產帳面值。為管理上述風險，避免發生信用損失，本公司選擇與信用良好之再保險公司交易，訂定相關選擇標準規範，定期評估再保人財務業務狀況並監控其信用狀況或評等，視情況於必要時調整業務範圍與規模，並預防信用風險過度集中之情況。

(5) 流動性風險：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保險合約負債之流動性風險到期日分析如下：

	1 年以內	1-3 年	3-5 年	5-15 年	15 年以上
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 投資合約之保險負債	\$8,661,944	\$39,555,900	\$78,499,910	\$268,813,592	\$634,809,922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 險契約準備	80,813	6,505,941	-	-	-

- 註：1. 本表係推估所有保險負債相關之淨現金流量其發生始點。
2. 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 該表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之負債勾稽，係因上述合約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分析，另包括未來續期保費收入之現金流入。
4. 除上表分析外，本公司以預期 12 個月以內及以上分析資產負債，請參閱附註(六)。

(6)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合約負債時，係依現行「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準備金折現率計提準備金，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改變，因此市場風險之變動，對本公司保險合約之損益與權益沒有顯著影響。然市場風險變動對於依現時資訊評估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但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六、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100.12.31		合 計
	十二個月內回收 或償付之總金額	超過十二個月後回 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257,162	\$-	\$60,257,162
應收款項	10,469,521	13,324	10,482,8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96,593	-	896,5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425,569	14,216,459	57,642,0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33,817	5,033,8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632,821	96,855,676	97,488,4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399,624	373,250,334	379,649,958
不動產投資	-	14,302,165	14,302,165
放款	-	34,811,785	34,811,785
再保險準備資產	27,363	-	27,363
固定資產	-	4,557,789	4,557,789
無形資產	-	31,455	31,455
其他資產	1,063,394	3,690,919	4,754,31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0,390,692
總資產	\$123,172,047	\$546,763,723	\$730,326,462
負債			
應付款項	\$3,971,835	\$-	\$3,971,83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97,961	-	797,961
其他金融負債	-	148,733	148,733
負債準備	9,186,479	621,182,708	630,369,187
其他負債	504,753	1,312,256	1,817,009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60,390,692
總負債	\$14,461,028	\$622,643,697	\$697,495,417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陳劍雄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擔保放款及利息收入

本項目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擔保放款		
	金額	百分比	最高餘額
陳劍雄	\$398	0.00%	467

關係人名稱	100 年度利息收入		
	金額	百分比	利率
陳劍雄	\$11	0.00%	2.42%

關係人名稱	99 年 12 月 31 日擔保放款		
	金額	百分比	最高餘額
陳劍雄	\$467	0.00%	535

關係人名稱	99 年度利息收入		
	金額	百分比	利率
陳劍雄	\$11	0.00%	2.20%

(2) 租金收入

A.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105	0.02%	\$190	0.06%

B. 上列對關係人之租金收入收取方式係依約按月收取。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A. 本項目明細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薪資、獎金、特支費、 業務執行費用及紅利	\$146,807	\$82,039

B. 上列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1.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提供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53,303	\$500,08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193,742	2,201,993
合 計	<u>\$3,447,045</u>	<u>\$2,702,076</u>

2. 合計上列政府債券供作保證金內容如下：

	100.12.31	99.12.31
保險事業保證金	\$3,432,400	\$2,686,536
訴訟保證金	14,645	15,540
合 計	<u>\$3,447,045</u>	<u>\$2,702,076</u>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會計期間終了日後，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本公司並無足以影響 10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狀況變動之重大期後事項。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一。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合約(名目本金)金額列示如下：

A. 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種類：

(a) 換匯及遠期外匯合約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註)			
換匯及遠期	USD 5,032,369	NTD (323,249)	99.03.25~	101.01.04~	28.4900~31.8800
外匯合約			100.12.30	101.03.30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註)			
換匯及遠期	USD 5,247,122	NTD 9,242,751	98.06.25~	100.01.05~	29.1540~33.0000
外匯合約			99.12.31	101.03.30	

(註：係為資產與負債抵銷後之金額。)

(b) 利率交換合約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利率交換合約	NTD 1,308,733	NTD 49,633	95.06.14~	102.06.14~	以浮動利率換取
			100.01.17	107.01.17	固定利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交易日	到期日	約定匯率或條件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利率交換合約	NTD 1,521,624	NTD 44,085	94.01.24~ 98.10.29	100.12.24~ 103.10.29	以浮動利率換取 固定利率

交易相對人為國內外知名金融機構，符合相關法規要求，本公司投資前已承作信用評估分析，篩選交易相對人，除與多家銀行往來以分散風險，交易銀行皆屬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違約可能性低，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B.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換匯交易、遠期外匯買賣交易及利率交換交易係為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浮動利率投資之未來利率波動風險，因此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隨匯率及利率變動而變動，惟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C.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未來現金之流出需求，又本公司所從事之換匯交易及遠期外匯買賣交易，到期均有相對之現金流入及流出，且合約之匯率均已確定，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另利率交換合約之名目本金通常係用以計算交易雙方應收、應付金額之基礎，非實際交付金額或現金需求，實際交割金額遠較名目本金為小，故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無此事項。
- (2)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此事項。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事項。

3. 大陸投資及業務資訊：

- (1) 本公司於民國93年11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赴大陸地區設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北京代表處，94年7月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94年8月正式設立。
- (2) 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0日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參股投資大陸地區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該投資案業已於民國100年1月28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並於民國100年4月6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24日匯出美金58,775仟元，並於民國100年6月29日完成交割，取得19.9%股權。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財務性投資人共同承受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100%股權，藉由運用中國建設銀行之通路及客戶資源，致力發展銀行保險業務，確保成功進軍大陸市場，增加公司長期價值及股東利益。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7日由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100年8月29日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增資建信人壽，並於民國100年8月30日匯出美金11,844仟元。是項增資案於民國100年9月28日獲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復，並於民國100年12月13日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
- (3)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二。

十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41 號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2.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業部門，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並無來自某一客戶收入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故未予揭露本項資訊。

十四、資本結構之變動

無此事項。

十五、因給付鉅額保險金之週轉需要之借款

無此事項。

十六、主要營業用資產及不動產投資之添置、營建、閒置或出售

請參閱本報告附註(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1 之說明。

十七、重大訴訟案件之進行或終結

無此事項。

十八、重要契約之簽訂、完成、撤銷、或失效

無此事項。

十九、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度之重大改革

無此事項。

二十、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發生之重大影響

無此事項。

二十一、其他

1. 採用 IFRSs 相關揭露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其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以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依民國 100 年 4 月 15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002506141 號函規定，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1)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郭瑜玲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99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 訂定採用 IFRS 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之差異 ◎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 決定如何依 IFRSs 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積極進行中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3. 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

本公司係以目前金管會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或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差異有所不同。另，本公司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決定未來採用 IFRSs 之會計政策，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以下所列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茲將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係以成本衡量，惟依照 IAS 39 之規定，權益工具僅在無活絡市場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始能以成本衡量。對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當該等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亦即該等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固定資產	保險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規定，選擇使用認定成本豁免項目者，其投資性不動產若有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者，得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並以該投資性不動產標的之契約租金採現金流量折現估算之金額為上限，且折現率應以保險業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準。而非屬前述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之投資性不動產、非供投資或待出售之不動產及設備與無形資產，僅得選擇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員工福利	現行我國會計準則並未對短期帶薪假作相關規定，本公司於實際支出時認列費用。惟依 IAS 19 「員工福利」規定，應認列已累積未使用之帶薪假。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員工福利(續)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採用安全性較高之固定收益投資報酬率。惟依IAS 19規定，應先參考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折現率，在此類債券並無深度市場時，應使用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IAS 19並無此規定。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依IAS 19並未有此規定。
特別準備	現行特別準備之提列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解釋函令辦理，但依IFRS會計原則，對非源自資產負債表日已存在保險合約未來可能發生之理賠支出，不應認為負債（如巨災準備、平穩準備之負債）。 主管機關業已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 40 號公報之規範，公佈自民國 100 年度起，不再提存特別準備金負債，同時修改相關法令規範，將以增提特別盈餘公積於業主權益項下方式取代之。

2. 民國 99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 100 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法參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的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察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本公司	台北市中正區城中段一小段319地號及附屬建物(4層到8層)	100.05.27	\$750,987	\$750,987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市價及鑑價(註1)	執行不動產投資	-

註1：本次交易金額已取得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環宇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鑑價，鑑價結果為757,000千元及755,233千元。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建信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註1)	人身保險業	\$5,637,332 (RMB 111.8億元)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2,042,746	\$-	\$2,042,746	\$2,042,746	19.90%	\$-	\$2,042,746 (註3)	\$-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
\$2,042,746 (USD70,619)	\$8,288,241 (USD274,775)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698,627

註1：原名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2011年6月7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核准更名為建信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註2：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期末認列投資損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無。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257,162	\$49,018,254	11,238,908	22.93%
應收款項		10,482,845	8,822,617	1,660,228	18.82%
投資		589,824,843	517,461,579	72,363,264	13.98%
再保險準備資產		27,363	76,433	(49,070)	(64.20)%
固定資產		4,557,789	4,403,574	154,215	3.50%
無形資產		31,455	18,603	12,852	69.09%
其他資產		65,145,005	68,951,982	(3,806,977)	(5.52)%
資產總額		730,326,462	648,753,042	81,573,420	12.57%
應付款項		3,971,835	3,840,117	131,718	3.43%
金融負債		946,694	356,372	590,322	165.65%
負債準備		630,369,187	546,644,955	83,724,232	15.32%
其他負債		62,207,701	66,090,807	(3,883,106)	(5.88)%
負債總額		697,495,417	616,932,251	80,563,166	13.06%
股本		21,994,310	17,086,119	4,908,191	28.73%
資本公積		8,261,336	3,761,336	4,500,000	119.64%
保留盈餘		8,192,375	7,300,089	892,286	12.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5,616,976)	3,673,247	(9,290,223)	(252.92)%
股東權益總額		32,831,045	31,820,791	1,010,254	3.17%
就增減變動比例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業績成長使保費收入增加，以及本年度進行現金增資所致。					
2. 再保險準備資產較上期減少主係因分出保單的未滿期天數減少所致。					
3. 無形資產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期進行系統升級而購入軟體所致。					
4. 金融負債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期受匯率變動影響，部分未到期遠匯交易合約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並認列金融負債。					
5. 股本及資本公積較上期增加，主係因本年度進行現金增資以及股東會決議盈餘配股所致。					
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較上期減少，主係因本年度受國內外投資環境不利因素影響，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未實現評價損失。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8,767,615	146,179,065	12,588,550	8.61%
營業成本		151,512,104	140,867,737	10,644,367	7.56%
營業費用		2,870,576	2,994,009	(123,433)	(4.12)%
營業利益		4,384,935	2,317,319	2,067,616	89.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8,765	167,698	(68,933)	(41.1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9,814	33,055	6,759	20.4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443,886	2,451,962	1,991,924	81.24%
所得稅費用(利益)		237,381	(911,441)	1,148,822	126.0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4,206,505	3,363,403	843,102	25.07%

就增減比例變動達 10% 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1. 營業利益及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本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業績成長、保費收入增加，以及受匯率變動影響，本公司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產生未實現兌換利益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本期減少主要係因上年度有應付款項因已無需支付而轉銷雜項收入，本期則無此情形所致。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本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有自用不動產經鑑價評估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4. 所得稅費用本期增加主要係受匯率變動影響，未實現兌換損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增加所得稅費用。
5.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本期增加係受上述分析之差異原因綜合影響後之結果。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556.49%	1,217.41%	27.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95.22%	3,609.22%	(8.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9%	10.03%	10.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本期較上期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0,257,162	65,741,981	119,991,813	6,007,33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不動產投資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35 號 4-8 樓房屋、土地	自有資金	100.06	750,987	750,987	-	-	-	-

(一)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購入後出租，收取租金收益，並獲取未來潛在增值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符合保險法規之規定，以具有發展性之公開發行公司及符合保險業資金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管理辦法規定之事業為投資標的。
2.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及轉投資政策仍將採取穩健、保守之策略，除符合法規規定並持續提升轉投資事業之品質及風險控管，以利本公司資產、負債之管理。
3. 本公司並無子公司，最近年度一般性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隨著經濟環境回溫呈現穩定成長。本公司對於一般性轉投資事業除持續評估其經營績效，並強化與經營團隊之溝通適時提出建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歐債危機發生以來，歐洲數國陷入財政危機，甚而衝擊到全球，各國央行為了拯救經濟，採取寬鬆貨幣政策以維持流動性。受到國際情勢影響，台灣央行考量國內經濟成長及物價狀況，整體利率仍將維持低檔水準。本公司因資產配置得宜，整體利息收入持續成長，並適時掌握利率波動實現獲利。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國內外金融局勢及利率變化，定期監控平均存續期間及相關風險值，彈性調整資產配置組合，以降低利率波動對損益影響提升投資收益。

市場利率變動將影響公司放款收益，故配合本公司之資金成本屬性，對於放款產品之訂價將定期檢視，且不採低價競爭，產品規劃採固定及機動搭配設計，以區隔市場並維持合理利潤且兼顧市場競爭。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之國外投資大多數已避險，並隨時注意匯率波動及走勢，使資產價值匯兌損失暴露相對較低，故匯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

100年度消費者物價年增率為1.42%，與99年相比，雖大幅成長，主要係因99年基期偏低，此水準仍屬溫和，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操作僅限於避險目的之交易，其損益係與被避險標的對沖，且亦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之損益狀況及檢視相關作業。

資金貸與他人時，為有效控制風險，針對債務人之要求，僅以信用良好具穩定還款來源且負債單純之客戶群為主，並就其提供之擔保品將視不動產景氣及市場變化，定期檢討可承作之區域及貸款成數，同時以都會地區為主要承作區域，避免承作二手性較差或特殊用途之擔保品。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最近商品研發計畫

(1) 因應市場的變動與趨勢，持續研發投資型商品並定期檢視與新增連結標的，陸續於投資型商品連結全權委託標的與點心債等標的，希望提供客戶更多元之投資標的選擇，以滿足客戶參與資本市場獲利之保險投資理財需求。中壽將持續思考強化商品與服務，也將擴展投資型商品銷售，以滿足不同客戶風險屬性的需求。

- (2) 針對保守型理財之客群，以穩健保本作為首要考量；推出傳統型外幣保單、傳統保障型與儲蓄型保單，以滿足國人保障及儲蓄的需求。
- (3) 持續研發保障型與儲蓄型壽險商品，以提供客戶各生命階段所需壽險保障，亦有助於提高國人壽險保障額度。
- (4) 為滿足客戶醫療及意外保障需求，公司將持續提供更多元化醫療險及傷害險商品，並以專案商品形式提供客戶醫療及意外的各種保障。

2. 未完成商品開發計畫

展望未來，隨著醫療技術的進步與平均壽命延長的趨勢，使商業醫療保險、年金保險、長期看護保險、退休規劃與儲蓄訴求商品將成為人身保險市場的重要商機。中國人壽將秉持以下五原則進行產品開發：

- 持續穩固市場佔有率，並拓展分期繳商品業務，以提升公司利潤。
- 建構完整的投資型商品平台，滿足不同風險屬性客戶的商品需求。
- 配合國人的高儲蓄率特性，繼續拓展多元保單，開發高資產客戶及財富管理業務，以滿足客戶保障與儲蓄需求。
- 拓展外幣保單市場，以因應客戶資產配置多元化之需求。
- 以投資型保單、傳統保單雙核心商品訴求，協助客戶做完整的保險理財退休規畫。
- 以嚴謹的資產負債風險管理，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利率變動型商品。
- 針對人口老化趨勢，持續經營退休規劃、醫療保障、重大疾病與長期照護等市場。
- 持續推動團體保險、意外傷害商品，以滿足保戶多元化的保障需求。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0 年度末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相關子法生效施行，增設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未來爭議金額在一定額度(投資型商品 100 萬、非投資型商品 10 萬)內，經評議確定後公司均需理賠，爭議非均由訴訟確定，恐導致公司理賠數額增加。	針對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相關子法之規範，公司各相關部門業已制定各因應措施。
98.12.28 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部分條文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97.12.04 發布「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將「放款及應收款」納入第 34 號公報適用範圍，100.01.01 開始適用。	每季就放款資產須依實際狀況評估可能減損部位提足呆帳準備。 配合法規訂定「中國人壽放款資產減損評估作業辦法」，依辦法評估後之減損部位總額作為提列備抵呆帳準備之最低標準。
100.08.18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002512172 號令修正發布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第 12 條條文，增加可投資人民幣及大陸的各項規定。	增加國外投資投資標的，有助提升收益率。 本公司依法規申請 QFII 額度及辦理投資。

法規別	影響/因應策略
101.02.07 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26 條，及增訂第 23-1、23-2 條	於 101 年 3 月 1 日起，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作為國外投資外匯損益認列平滑之用，以降低曝險部位外匯波動對損益表之影響。
100.11.30 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000266421 號令修正公布第 146-4 條條文，保險業經主管機關核准銷售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並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條件者，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給不計入前段國外投資總額之額度。	增加國外投資額度，有助提升收益率。 本公司依法規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以誠信原則及高度專業道德為基礎之經營理念，致力於維護保戶權益、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追求企業之永續經營，絕不容許任何違反公司誠信經營原則或企業核心價值觀之行為發生。

本公司針對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聲譽之突發事故提出因應對策，將企業經營可能面臨之不確定性因素及可能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並充分維護保戶、員工及股東之整體權益。此外，本公司也積極參與社區與公益活動，以善盡企業公民責任。自民國 96 年至本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任何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中區工程處等與本公司間損害賠償事件，對造於民國 100 年 3 月 7 日起訴主張環亞大樓地錨設施占用新工處擁有之土地，由中工處代為清除，向起造人、大樓所有人(包含本公司)等連帶請求費用(新台幣 35,787,720 元及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利息)。現本案正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審理中，如本公司日後獲致敗訴判決確定，將與同案其他被告共同連帶給付前述款項。

(十三)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政策及策略：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由於經營環境漸趨複雜，為促進營業效率、維護資產安全、兼顧保戶及員工權益並增進股東價值及符合法令規定，本公司設立各級風險控制及監督單位，如：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風險管理小組等委員會、風險管理部、稽核部、法令遵循暨法律事務部等，並設有法令遵循主管、風控長及風險控制人員，用以控制本公司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保險風險、流動性風險、營運風險及法律風險等各項風險。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確保有效管理本公司資產與負債上的一切可能風險；
- (2) 建立廣泛全面的風險管理文化；
- (3) 發展全面綜合的風險管理程序、風管機制、監控和揭露與報告系統；
- (4) 使用適當的風險管理工具確認、監控和量化本公司風險。

3. 各類風險之管理及因應策略：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以辨識各類商品可能發生的風險因子，建置風險值等量化模型以及設定各項限額，執行例行控管及超限處理；定期出具風險管理報表提報各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以有效控管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各交易相對人、有價證券之信用狀況，分別依據其財務、經營管理表現加以評級歸類，綜結各項指標評分，提出內部信用評等；並已明定信用風險管理之各項限額監控及例外管理程序、申請流程、授權層級與範圍、及信用風險衡量與報告等程序。

(3) 作業風險：

各業務單位已訂定相關作業程序及作業要點，落實執行以防範作業風險，並定期內部自行查核及檢視相關法令遵循情形，以強化控管及確保控管機制之有效性；執行風險與控制自行評估作業，找出特定風險事件的可能原因及可能後果等，以有效辨識、評估、監測及控制可能面臨之作業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定期編製管理報告預估未來現金流，配合滿期金的再次銷售或投資組合的調整，事先掌控流動性風險；為確保公司整體流動性，於承作投資時分散市場，保持投資各面向如資產類別、區域、幣別等多角化；並規劃緊急籌資計劃以使公司在流動性不佳的環境下，仍能正常營運並支付緊急且重大之資金需求。

(5) 核保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核保風險管理之核保作業程序及例外管理、授權層級與範圍、及報告管理流程，並建立整合查詢資訊系統，以有效控管核保風險。

(6) 精算風險：

本公司針各項保險商品及準備金提存之精算假設均依據相關作業辦法進行各項作業程序及衡量，並依據外部環境進行敏感度分析及情境分析等，以持續進行動態監控。

(7)法律風險：

本公司法令遵循暨法律事務部就法令遵循及各項契約權利義務適法性相關問題提供事前之諮詢與定期查核管理，以降低法律風險。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之聲明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包括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財務之報導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辨識與評估，3.控制活動，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活動。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10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王銘陽



簽章

總經理：郭瑜玲



簽章

總稽核：林麗娟



簽章

法令遵循主管：許東敏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9 日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



ERNST & YOUNG
安永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 +886 2 2720 4000
傳真: +886 2 2757 6050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後附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九日謂其內部控制制度(含法令遵循制度,以及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表)之設計及執行係有效聲明之一部分,業經本會計師予以查核完竣。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保險公司之上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出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財政部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發布之〇九二〇七〇四三一三號函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日發布之〇九三〇〇一四七三四號函進行查核,其程序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 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本人之查核可作為支持本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有關(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表資料之正確性)、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為有效之聲明,係依照「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判斷,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其法令遵循制度(按財政部〇九三〇〇一四七三四號函規定之項目)之設計及執行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建澤



會計師：

傅文君



報告日期：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廿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市北投區北投路二段9號B1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 1,446,220,855 股（84.64%），發行股份總數 1,708,611,900 股。

列席：黃建澤會計師 賴盛星律師

主席：王銘陽 紀錄：陳筱蕾

壹、開會如儀：（略）

貳、主席致開會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狀況及財務報告如附件，謹報請 核備。

第二案：監察人對「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之審查報告，謹報請 核備。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辦理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處理程序」，謹提請 核備。

第四案：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謹提請 核備。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擬具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及財務決算報告書，經第十七屆第四十三、四十四次董事會通過，並請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擬具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並說明如下：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經會計師查核確定為新台幣(下同)3,363,403,336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提撥員工紅利金額計23,969,408元。另擬提撥董監事酬勞計30,400,000元。

二、依保險法145-1條及本公司章程第32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奉財政部92年1月24日台財保字第0920700594號函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72,680,667 元。

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93,781,838 元。

三、依95年1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函之規定，因99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為利益，故迴轉98年底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1,453,267,512元。

四、經上述調整後，可分配盈餘總額為3,854,828,487元，擬議分配如後：

1. 配發現金股息 1,406,028,330 元；

2. 配發股票股利 1,908,191,000 元。

因100年3月22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現金增資3億股，業於100年5月17日募集完成，以募集後股本2,008,611,900股計算，每股配息率及配股率分別為0.7元及0.95元。

五、經上述提列及分派盈餘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540,609,157元。

六、本次盈餘分派於配息、配股基準日前，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

轉換及註銷、九十八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或增資發行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比率及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謹請本次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七、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三案：本公司與大陸中國建設銀行有限公司（下簡稱中國建設銀行）共同投資大陸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將更名為建信人壽）及提供上開保險公司戰略協助以協助其營運與發展，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大陸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下簡稱太平洋安泰）成立於1998年，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8億元，總部設立於上海，另有二家分公司，分別設立於廣東及江蘇，截至2009年6月底，共有25個營銷服務部，35萬份有效保單，總資產為人民幣35億元。

二、本公司參加由中國建設銀行等所組成之聯合受讓體，參與太平洋安泰股權掛牌出讓案，於99年12月27日受讓太平洋安泰19.9%之股權，金額為人民幣379,294,000元，其餘股權由中國建設銀行及其他股東共同受讓。

三、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已簽署戰略協助等協議，將派遣相關人員提供太平洋安泰在營運與發展上之協助。

四、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一次董事會會議通過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為配合業務成長，強化財務結構，擬盈餘轉增資增加資本新台幣(下同)1,908,191,000元，發行新股 190,819,1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謹提請 核議。

說明：謹擬具如下：

一、本次增加資本發行新股來源擬規劃如下：

自九十九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盈餘 1,908,191,000 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190,819,100 股（其中含屬私募有價證券之股東應配發之股數）。

二、發行條件：

1. 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之新股，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比例分派之，因 100 年 3 月 22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現金增資 3 億股，業於 100 年 5 月 17 日募集完成，以募集後股本 2,008,611,900 股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95 股。

2. 未滿 1 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一股，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 1 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改發現金，計算至元止(元以下捨去)，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承購之。

3. 於配股基準日前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九十八年度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次順位到期強制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或增資發行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會辦理配股比率變更事宜。

4. 配股及增資基準日，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定。

5. 新股均採無實體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擬以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方式籌措資金，謹提請 核議。

說明：

- 一、籌資目的：為充實營運資金、強化資本結構、擴大經營規模，俾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環境選擇適當時機及籌資工具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方式籌措資金。
- 二、授權額度：於不超過3億股普通股之額度內，擇一、擇二或三者搭配之方式，分次或同時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 三、前項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視實際籌資需要，擇一、擇二或三者搭配之方式。辦理方式如下：
 - (一) 若採公開募集方式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為保留依市場狀況選擇承銷方式彈性，擬請股東會同意就下列二種方式授權董事會選擇辦理：
 1. 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 1 項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 10%~15%之股份由本公司之員工承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第 3 項規定，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放棄依原有股份比例儘先分認權利，並提撥發行股份總數 85%~90%對外公開發行，由證券承銷商辦理詢價圈購配售。員工若有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2. 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提撥發行股份總數 10%對外公開發行，另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 1 項規定，保留發行股份總數 10%~15%之股份由本公司之員工承購，其餘 75%~80%依同條第 3 項規定，由本公司原有股東按照原有股份比例儘先分認。員工若有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 (二) 若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茲將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應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
 - A.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2) 實際之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但不得低於股票面額。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2. 特定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1) 特定人選擇方式與目的：為充實營運資金、強化資本結構、擴大經營規模，俾利公司長期經營與發展需要，應募人之選擇以可協助以能直接或間接協助本公司拓展銷售通路、擴大市場、提升服務品質、降低營運成本等效益之策略性投資人，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為限，且參加本次私募之應募人總數除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外，不得超過 35 人。
 - (2) 必要性：為整合業務及提升競爭力，朝提昇市場占有率、提升服務品質、降低營運成本等效益方向發展，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可擴大大公司未來營運規模之策略投資人，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策略。

(3)預計效益：預期可以提高資本適足率、強化公司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營運效能，促使公司營運穩定成長。

(4)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

3.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考量資本市場籌資之時效性、可行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配合籌資需要以私募普通股辦理具有必要性。會議中補充說明，若決議採私募方式，將採一次發行。

4.本次私募有價證券，授權董事會得自私募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核發符合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後續並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交易事宜。

(三)若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普通股總數之10%~15%由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股份擬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決議全部提撥對外公開發行，以充作參與發行本次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員工未認購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或視市場需要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

2、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將依國際慣例定價，以不影響原股東權益為原則，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會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然須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2.1.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不得低於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訂價日當日之收盤價、訂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惟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而鑒於國內股價常有劇烈短期波動，故其實際發行價格於前述範圍內，授權由董事會依國際慣例、並參考國際資本市場、國內市價及彙總圈購情形等，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

2.2.對原股東之權益而言，若以上限3億股全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計算，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率最高為12%，且增資之效益顯現後，可提昇公司競爭力以嘉惠股東；另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價格的決定方式，係以普通股在國內集中交易市場所形成之公平交易市價為依據，原股東仍得以接近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於國內股市購入普通股股票，且無需承擔匯兌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故應不致對原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四、本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資金用途、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次籌措之資金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資金募足後六個月內完成資金之運用，預計可提高資本適足率、強化公司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營運效能。

五、本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採無實體方式發行或交付。除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受私募後三年內轉讓之限制外，本次所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六、本次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關於本次籌資之實際發行或私募價格、發行或私募股數、發行或私募條件、(增資)基準日、資金運用計畫、資金用途、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項等，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審酌情勢並依據法令與主管機關規定、參酌專家意見及因應市場客觀環境因素變化作必要

之調整、訂定與辦理。

七、為完成籌資計畫，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相關事宜並簽署相關契約及文件。

八、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五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核議。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5504 號函發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二、為配合法令及作業之調整，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三、檢附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四、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謹提請 核議。

說明：

一、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修訂公司章程中相關規定。

二、另，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該委員會執行原由監察人執行之職權以及同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之事項，故擬調整董事席次並修訂或刪除公司章程中與監察人有關之規定。同時，為因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0 年 3 月 18 日發布施行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以及考量本公司日後可能因主管機關要求或法令變動等因素而有需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情形，亦修訂公司章程中相關規定，以利日後因應。

三、擬修訂之公司章程對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四、本案各修正條文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四次、第四十五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謹提請 核議。

說明：因本公司章程已修訂通過，則本公司於 100 年度股東常會改選第十八屆董事後，將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執行原由監察人執行之職權以及法令規定之相關事項，故需修訂或刪除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中與監察人有關之規定，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柒、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第十八屆董事全部改選案。

說明：

一、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監察人之任期至 100 年 6 月 13 日屆滿，依公司法第 195 條第二項以及第 217 條第二項之規定，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二、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以替代監察人，已於討論事項第四案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故本公司第十八屆董事改選之人數為九人，其中獨立董事為三人，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三、本次股東常會選任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於本次股東常會選任後當日就任，任期自 100 年 6 月 24 日至 103 年 6 月 23 日止。

四、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四次、第四十五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銘陽(當選權數 1,126,383,678)、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郭瑜玲(當選權數 1,009,526,794)、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劍雄(當選權數 885,732,662)、嵐灣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許東敏(當選權數 885,715,861)、嵐灣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蔡松青(當選權數 885,616,325)、泰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淑芬(當選權數 885,270,663)等六人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龔天益(當選權數 793,730,293)、潘維大(792,730,293)、王儷玲(當選權數 791,730,293)等三人當選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以上當選之董事，任期自 100 年 6 月 24 日起至 103 年 6 月 23 日止。

捌、其他議案：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高階主管以及第十八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謹提請 核議。

說明：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其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因本公司 100 年度股東常會選任之第十八屆董事(包括法人及其代表人與獨立董事)或有參與本公司所投資之其他公司之經營，而該公司之營業範圍與本公司相同或類似，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解除該等人員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上或契約上之競業禁止限制。

二、另，本公司高階主管亦可能需參與本公司所投資之其他公司之經營，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亦擬解除該等人員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上或契約上之競業禁止限制。

三、本案業經第十七屆第四十一次、第四十四次董事會會議通過在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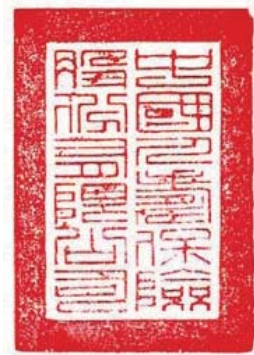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散會。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銘陽



